#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落 更新时间：2024-08-14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一**

鉴于业主已委托监理单位为\_\_\_\_工程提供监理服务并已接受了监理单位就此提出的项目建议书,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本协议书中的词句和用语与“公路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中通用条件所规定的定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是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1.公路工程施工监理中标函或委托函

2.公路工程施工监理合同通用条件

3.公路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专用条件

4.《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077-95)

5.公路工程施工监理招、投标文件

6.双方签认的补充或修正文件

7.其它文件

8.附件:

附件——监理服务的形式、范围与内容

附件——业主提供的监理工作条件

附件——监理服务的费用与支付

其它附件

三、业主在此同意按照本监理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单位支付根据监理合同规定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四、监理单位基于业主的上述保证,在此向业主承诺按照本监理合同的规定履行监理服务。

五、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自\_\_\_年\_\_\_月\_\_日生效,至\_\_\_年

\_\_\_月\_\_\_日终止,在按照监理合同的规定结清监理服务费用后自然失效。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两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_\_\_份.双方各执\_\_\_份。

业主:\_\_\_\_\_(盖章)\_\_\_\_\_\_监理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地址:单位地址:

邮编:邮编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二**

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_\_\_\_\_\_\_\_\_\_\_\_\_\_\_\_\_乙方)

经甲乙双方自愿、公平、友好协商，双方就年月日签订的就工程合同(以下简称为原合同)作如下补充协议：

一、写明具体补充的内容。

二、 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三、 此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盖章)(盖章)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三**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施工中人身、电网和设备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工程项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施工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甲方安全责任

1、开工前甲方对乙方进行施工安全技术交底。

2、甲方应要求乙方制定施工安全措施，在开始施工前报甲方备案。

3、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

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4、甲方指派\_\_\_\_\_\_\_同志负责与乙方联系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

5、甲方负责签发工作票，对工作票所填写的安全措施是否正确完备负责，并履行工作票许可手续。

6、甲方有权对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进行安全技术知识和安全工作规程的抽考。

7、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甲方电网、设备事故，甲方有责任负责调查、统计上报。

乙方在施工中如发生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甲方有权督促乙方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和公安部门，要求派人保护现场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事故调查书面结论及处理意见。

8、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

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9、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1)人身伤亡事故

(2)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3)发生火灾事故

(4)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5)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第四条乙方安全责任

乙方作为工程项目的承包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安全责任。

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承包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2、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电力设备典型消防规程》等有关电力生产规程和甲方关于工作票制度及其他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3、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

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

4、施工期间，乙方应设有专职安监人员，(少于30人者设兼职)。

乙方指派\_\_\_\_\_作为安全工作联系人。

5、乙方一切施工活动，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施工前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并在整个施工过程正确、完整地执行，无措施或未交底严禁布置施工。

6、乙方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具的数量和质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并经有资质检验单位检验符合安全规定，乙方对因使用工器具不当所造成的人员伤害及设备损坏负责。

7、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将参加安全教育人员名单(包括临时增补或调换人员)与考试成绩报给甲方备案。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有有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开工前，乙方应到甲方办理临时出入证并佩戴出入证进入施工现场，出入证严禁转借他人。

8、开工前，乙方应组织人员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及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检查，确认符合安全要求，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9、乙方应在施工范围装设临时围栏或警告标志，不得超越指定的施工范围进行施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与施工无关的甲方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除、变更甲方防护设施及标示。

10、乙方施工过程中需使用电、水源，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不得私拉乱接。

中断作业或遇故障应立即切断有关开关。

1

1、乙方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12、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甲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必须及时整改。

13、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人生伤亡、电网和设备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应立即报告甲方，并积极配合调查。

乙方应执行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报告和处理规定》和《电业生产事故调查规程》。

对人员在施工中发生的人身伤亡事故，还必须立即用电话、电传或电报等向事故所在地的政府安全管理部门、公安部门、工会报告，按规定组织调查处理，并由乙方统计上报如发生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时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还应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公安部门，并要求派人保护现场。

乙方应将事故调查组的事故调查报告及乙方事故处理意见提交甲方备案。

14、承包方根据发包方的要求在施工现场设置围墙、安全防护栏和安全警示牌。

承包方对闯入施工现场的学生等与施工无关人员有及时阻止的责任。

施工现场的安全问题由承包方负责。

承包方遇事应主动联系发包方。

15、承包方应注意文明施工，不得影响该工厂的正常运行。

第五条甲乙双方联系方式及响应时间：甲乙双方应以工作联系单、传真、电传等书面形式送达对方。

双方在接到对方的书面联系时，应于4小时内予以响应。

第六条施工安全保证金

乙方将预留在甲方工程款的10%作为安全保证金。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人身重伤、电网和设备及以上事故，于工程竣工验收后将该保证金全额退还若施工过程中发生下列有乙方责任的安全事故，扣除相应数额的安全保证金：

(1)发生人身死亡事故、电网和设备重大事故，扣除全部安全保证金

(2)发生人身重伤事故、电网和设备事故，扣除50%安全保证金

(3)乙方人员发生违章行为的经济处罚，按处罚规定从安全保证金内扣除。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或乙方责任造成对方或第三方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对方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合同履行中，发现乙方提供的有关资质材料无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发现乙方现场作业人员有违章行为的，比照甲方有关安全生产奖惩规定对甲方职工相类似的违章行为应扣款数额，承担相应的违约金。

4、乙方未设置安监人员未能正确、全面执行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人员未掌握本工程项目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品不满足施工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由此引起的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人员安全工作规程抽考不合格，乙方应承担100元/人次的违约责任特种人员无证上岗乙方应承担200元/人次的违约责任。

6、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造成损坏的，应照价赔偿。

7、乙方人员无故到其他生产区域或擅自动用甲方的设施设备等，乙方按100元至500元/人次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不及时整改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200元至1000元/天承担违约责任。

9、施工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电网和设备事故有隐瞒行为的，除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处理外，过错方应承担3000元至10000元/次的违约责任。

第八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无

第九条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调解解决若经协商、调解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本协议的法律效力独立于主合同。

第十一条本协议有效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十二条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_\_\_\_\_\_\_\_\_\_\_\_\_\_\_承包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四**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协议书

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3、承包范围：以预算所列单项为准，增加项甲乙双方在施工工程中商定。

1.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5、工期：本工程自\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开工，于\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竣工。

1.7、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2条 甲方工作

2.1、开工前2天，甲方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指派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联系方式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第3条 乙方工作

3.1、参加乙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联系方式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4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第5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5.3、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历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5.6、如工程竣工后，甲方未验收而投入使用，则视为验收甲方验收合格。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施工责任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承建之\_\_\_\_\_\_\_\_\_\_\_\_\_\_\_\_，现委托乙方采取包工、料、机械、设备、安全生产及安全设施等大包干方式进行施工。

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责任，特商定如下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内容按施工图纸设计方案各站点、区间交通设施或信号灯单项工程项目的工作内容，具体为：站、区间交通设施部分工程。

二、方式

三、组织领导1.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调配、指导及管理，遵守甲方现场的各项管理及规章制度，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2.乙方必须确保进场人员的技术素质，所有工种均持证上岗。

在施工责任期内，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施工队伍和人员，以保证该项目技术力量和施工队伍的稳定性。

3.乙方必须指定专职管理人员，负责安排施工、生产、人员调配、技术安全、工程质量以及生活、计生等工作。

四、双方责任1.甲方责任：(1)负责工地现场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程进度、配料用料的指挥、监督与管理。

(2)负责安排乙方工作量及现场进度，审核完成工程量，申报预决算，申请拨付工程款。

(3)负责与业主、设计、监理等单位及部门进行工作联系并申报有关文件资料。

2.乙方责任：(1)严格按照施工图纸与设计变更通知施工，严格执行国家现行《施工技术验收规范》。

尊重和服从业主、监理单位及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与指挥，对工程质量全面负责并确保达到优良等级以上。

(2)强化本施工队伍的安全生产教育，严格按操作规程施工，不乱搭乱拉电路管线，不私自安装电源插座，不强行、违章施工，严格杜绝火灾等其他安全事故的发生。

否则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之全部责任。

(3)工人进入施工现场必须穿反光背心，佩带安全帽，不穿拖鞋，做到文明、安全施工、工完场清。

(4)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由甲方负责以甲方名义上报各级部门审批。

做到绝对服从甲方工程进度安排;班组长每天必须在作业现场，未经项目经理同意不得擅自离开工地。

(5)必须保证充足的施工人员及技术力量，人数稳定，工作效率高，否则因此而造成的延期交工、工程质量等问题均由乙方承担。

(6)具体施工作业中必须配备所需交通安全标志牌、安全围挡、指示牌和指示灯等交通安全设施，并且必须符合我市有关道路施工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规定，以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否则由此造成之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相关费用由乙方自承担。

(7)乙方及其施工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执行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条例。

如有违反且情节严重、严重影响甲方及公司声誉，甲方可责令乙方清场并另行安排其他施工队伍组织施工，剩余工程之进度款将不再支付。

同时乙方应对由此给甲方造成之损失予以赔偿，由此产生之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8)该工程完工并移交甲方前，乙方应保障甲方不承担任何因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所发生一切责任，保障甲方不承担任何属于乙方及其施工人员引起之诉讼、控告、索赔责任及可能发生之相关费用。

(9)乙方不得将依据本责任书取得，经甲方委托施工之施工任务再行转包，否则甲方有权立即收回本施工项目。

(10)工程完工后，向甲方及时上报该工程的施工总结。

五、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以及业主、监理单位和甲方的要求。

必须达到国家或专业质量检验评定的优良以上等级。

因乙方盲目蛮干、只求速度不按操作规程施工，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质量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之材料浪费及经济全部由乙方负责赔偿，工期不予顺延。

六、工期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现场所安排的月、周施工计划所要求的时间或期限，如期按时或提前完成所有本项目的施工任务，若拖延工期，每延期一日，按结算总价的\_\_\_\_\_\_\_\_‰或\_\_\_\_\_\_\_\_元向甲方支付罚金。

七、付款方法(1)甲方按乙方所完成之实际施工进度，每月或每一单项工程完工后，根据业主给甲方拨付或结算之工程款，到甲方帐户后三天内按\_\_\_\_\_\_\_\_%扣除税金和管理费后支付给乙方。

(2)质保金：质保金按工程总造价的\_

\_\_\_\_\_\_%逐月或每单项工程逐次扣除，待工程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_\_\_\_\_\_\_\_年后，据实返还。

因质量原因造成的返修，由乙方负责，返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工程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_\_\_\_\_\_\_\_日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修理，其费用由甲方在乙方质保金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支付。

八、其它(1)若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终止本责任书，除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_\_\_\_%的违约金。

甲方：\_\_\_\_\_\_\_\_\_\_\_\_\_\_\_\_乙方(施工责任方)：\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施工责任人：\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六**

发包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总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分包方：以下简称丙方

甲、乙、丙叁方根据《\_\_\_\_\_》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精神，本着各方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结合本消防工程具体情况，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有限公司一期消防工程

2.设计单位：

3.工程地点：路

二、各方职责

甲方：?乙方：?丙方：?技术文件和承包范围

技术文件：

1、（一期工程）施工图

2、建筑工程消防审核意见书--杭公消审第号

3、施工图审查报告

4、（二期工程）消防系统图

5、投标文件（预算书）

承包范围：

主厂房、展示厅、集体宿舍及职工活动楼的全部消防系统

包括：消防自动报警控制系统（包括二期工程消防接口位置）、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地下层通风和排烟系统、消防广播和消防电话系统（包括二期工程消防接口位置）、成套消防箱（含水枪和消防带、报警按钮等）、成套灭火器箱（含灭火器）、室外消火栓接合器、成套消防和喷淋泵系统（含控制柜）、消防报警备用电源、电梯消防接口、投标预算书中所列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应急照明、防火卷帘、疏散指示灯的联动控制系统；应急照明、防火卷帘、疏散指示灯供货安装除外）等全部消防系统的采供、安装和调试。

第一条?工程造价

主厂房、展示厅、集体宿舍及职工活动楼的全部消防系统造价按一次性包干总价万元（其中包括如下费用）。

1、总包管理费3%

2、市场价格风险调整的不可预见费用

3、消防验收、消防检测费用（电气检测费用除外）

4、设计变更调整的费用（以提供的技术文件为依据）

5、其它与领取《消防工程验收合格证》的所有费用。

6、对建设单位消防系统及设备操作维护人员的培训。

7、涉及对非承包范围的工程（如防火门等）进行检查、指导，资料整理和消防验收。

第二条?工期要求和开工日期

1、工期要求：

主厂房：天（到年?月日止）起始时间要明确

展示厅、集体宿舍及职工活动楼的工期及起止时间

2、同时必须满足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的施工进度要求。

（工程局的施工进度表要抄送消防工程的施工单位）

第三条?质量要求和评定标准

1、质量要求：合格并符合消防和设计要求

2、评定标准：按国家和杭州市现行的质量评定标准和施工技术验收规范执行。

第四条?安全生产规范执行

必须符合国家和杭州市有关规定要求。

第五条?材料、设备的采购、供应方式和要求

1、本工程的材料及设备由丙方采购。按规定报甲方、总包、监理单位验收，由甲方、总包、监理单位盖章确认。

2、材料及设备品牌必须采用投标时确定的品种、规格、型号、产地、质量等级并且符合消防要求，以保证质量。

第六条?工期、质量保证金

1、丙方保证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全部达到本协议承诺的要求，愿支付给甲方项目保证金为?万元（其中质量保证金万元，工期保证金?万元，文明、安全保证金?万元）。

2、项目保证金的支付：

本协议签订后七天内，丙方交纳给甲方项目保证金?万元。

3、竣工后经验收达到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的，在二个月内，甲方将项目保证金退还给丙方（项目保证金不计息）。

第七条?工程价款及支付方式

1、?房屋结顶?天，甲方支付给丙方万元；

2、?丙方支付给乙方总包管理费%（万元）；

3、?房屋结顶后，按每月完成工程量的?%支付；

4、?竣工后并且交付《消防验收合格证》和全部竣工技术资料时支付到总工程款的?%；

5、?余款?万元（其中万元作为工程保修金），在满一年后支付万元，?万元工程保修金满二年后按规定返还（保修金不计息）。

6、?接受工程价款的

单位名称：

帐号：

开户银行：

第八条?工程质量保修?保修期为二年。在保修期间，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通知起小时内派员进行保修，否则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修理，费用从保修金内直接扣除。

第九条?违约责任及处理

1、工期违约：丙方如不能按期竣工，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万元。同时每逾期一天再按每个单体工程计元/天计算罚金支付给甲方。

2、质量违约：丙方保证消防工程全部达到合格并符合设计和消防要求，丙方如未达到以上承诺，?万元保证金作为丙方违约金予以罚没。

3、安全文明：符合国家和杭州市有规定要求。丙方承诺确保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若发生任何人员安全事故，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所有费用，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丙方全额承担，并愿将万元人民币作为丙方违约金予以罚没。

4、自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之日起，施工单位人员、施工机具、临时设施等全部在一个月内撤出施工现场，逾期按丙方违约处理。每逾期一天，丙方应向甲方交纳违约金，违约金按?元/天计取。

5、丙方必须接受总包单位、监理公司和甲方的管理和遵守总包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否则甲方有权进行罚款，每次元/次。

第十一条?其它

1、丙方必须负责施工范围现场的治安、环卫、防盗、防火，安全等多项管理，负责与环卫、交通、环保、市容、园文、治安、居民等部门的关系疏通工作，如发生费用问题由丙方自行承担。

2、甲方负责将施工用水、用电接至消控中心和泵房，其余由丙方负责验收。

3、施工用水、用电由丙方直接与总包单位结算。

4、甲乙丙方同意本协议与今后签订的补充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招标文件及的承诺书、补充协议书等与本协议有抵触的，以本协议为准。

5、本协议履行地为本工程所在地。

6、本协议一式六份，叁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丙方：杭州xx公司

代表：代表：代表：

年月?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七**

总价包干工程施工协议书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_\_\_\_\_\_\_\_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工程期限：

(1)、工程施工工期：自甲方通知进场施工开始计算工期，总工期\_\_\_\_\_\_\_天。

每拖延一天，乙方需支付甲方每日\_\_\_\_元违约金。

(2)、在施工过程中，如遇自然灾害或人力不能抗拒的原因被迫停工则顺延工期，具体顺延期限通过双方及时协商，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5、工程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并采用固定总价包干。

6、工程价款：经甲乙双方核定认可本工程价款\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二、甲乙方工作

1、甲方工作

(1)、甲方现场代表：\_\_\_\_\_\_\_\_\_\_\_。

(2)、施工场地具备开工条件。

(3)、甲方负责施工中指导、督促及施工质量检查、验收等工作。

(4)、甲方负责检查、督促乙方做好安全、文明施工。

2、乙方工作

(1)、乙方现场负责人：\_\_\_\_\_\_\_\_\_\_\_\_。

(2)、乙方施工中必须经常对全体施工人员加强安全教育，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并做到工完料清，做好施工的安全防范措施。

因乙方原因在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有乙方负责并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3)、工程按甲方现场交底施工。

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施工中接受甲方代表的检查监督。

(4)、负责处理施工现场的周边关系和安全防护工作，并承担与此相关费用，负责施工现场内的治安保卫工作。

(5)、工程已竣工未交付甲方使用之前，乙方负责工程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6)、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和结算资料，参加竣工验收，办理竣工结算。

三、工程结算及付款方式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双方按合同约定办理结算。

2、工程款付至工程总额90%，预留维修金10%。

保修期六个月，如无质量事故维修金一次性付清。

四、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1、乙方应按有关规范施工，并确保验收。

2、乙方应确保所提供的材料满足合同中中注明材料的规格、品牌、产地要求的合格品。

3、乙方施工期间出现达不到质量标准、不满足进度要求、不服从管理等情况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整改，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勒令乙方无条件退场，并承担由此造成一切损失。

五、工程保修

1、保修内容：所施工的全部内容。

2、保修期：土建工程保修\_\_个月。

3、保修责任：在保修期间发生由于乙方施工质量出现的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并赔偿造成的损失，如使用不合格材料，乙方承担造成所有经济损失。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施工期间达不到质量标准、不满足甲方进度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自费返工至达到质量标准。

2、如乙方施工拖延导致甲方工程延期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予以赔偿。

七、其他

1、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2、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商定。

3、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并结清余款后自行失效。

甲方：\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盖章)\_\_\_\_\_\_\_\_ 法人代表：(盖章)：\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_\_年\_月\_日 \_\_年\_月\_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八**

发包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_\_\_\_\_\_\_\_\_\_。

4、资金来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工程承包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与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_\_\_\_\_\_\_\_\_\_\_\_\_\_\_\_\_\_\_\_\_标准。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含竣工图、隐蔽工程签证和现场签证单及保修书等）。 验收合格的，双方进行交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及时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返工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_\_\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_\_\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_\_\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_\_元）；

（4）暂列金额：\_\_\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质量保修

1、本工程保修期限为\_\_\_\_\_\_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起算。

2、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保证通讯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如乙方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因乙方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乙方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并加收\_\_\_\_\_\_\_%的劳务费。

3、乙方保修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乙方保修联系人：\_\_\_\_\_\_\_\_\_\_\_\_\_。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_\_\_\_\_\_\_\_\_\_\_\_\_\_\_\_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九**

合同编号：

发包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_\_\_\_\_\_\_\_\_\_项目部（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按照本工程主合同（甲方所签\_\_\_\_\_\_\_\_\_\_ 合同）的要求，结合本工程施工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_\_\_\_\_\_\_\_\_\_工程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部分工程施工名称：\_\_\_\_\_\_\_\_\_\_

1.2 工程地点:\_\_\_\_\_\_\_\_\_\_

1.3 工程内容:\_\_\_\_\_\_\_\_\_\_

（注:内容描述应当详细、准确）

1.4 分包工程范围:

(注:分包项目的边界条件描述应当准确清晰)

1.5 开工日期：\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1.6 竣工日期：\_\_\_\_\_\_\_\_\_\_年\_\_\_\_\_月\_\_\_日

1.7 阶段性工期及单项工程完工时间：按甲方下达的施工进度计划执行

1.8工程质量标准：

（不低于主合同标准）

第二条 本合同文件的组成

2.1 本合同

2.2 中标通知

2.3投标（或议标）书及附件

2.4本合同所列附表、附件或专用条款

2.5 施工图纸、设计修改通知

2.6 标准、规范及主合同的有关技术文件（列表）

2.7 工程量清单及相应报价表

2.8 甲方审定的施工管理办法、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等

2.9 ……

第三条  承包方式、单价、预计总价

3.1承包方式：一般项目 \_\_\_\_\_\_\_\_\_\_，主体项目\_\_\_\_\_\_\_\_\_\_，总价与单价为固定不调价，

3.2单价及预计总价(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汇总表)

3.3单价组成：包括人工费、部分材料费（按材料供应条款）、部分机械使用费（按设备供应条款）、管理费、施工利润、各种杂税费（不含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附加费）以及为完成施工所必须的生活与生产、安全环保、文明施工等辅助设施费。其中材料费的组成为\_\_\_\_\_\_\_\_\_\_，部分机械使用费的组成\_\_\_\_\_\_\_\_\_\_，

第四条 工程结算和支付

4.1 工程量计算规则：

土方明挖：\_\_\_\_\_\_\_\_\_\_

石方明挖：\_\_\_\_\_\_\_\_\_\_

洞（井）挖：\_\_\_\_\_\_\_\_\_\_

混凝土：\_\_\_\_\_\_\_\_\_\_

支护（锚杆、喷混凝土、挂网等）：\_\_\_\_\_\_\_\_\_\_

基础处理（钻孔、灌浆）：\_\_\_\_\_\_\_\_\_\_

4.2 结算工程量的核实确认，按图纸设计量并能同业主结算的工程量为依据（附有质量评定表），临时工程以方案量并参照测量收方量为结算的依据。（同乙方结算的结算单要履行项目部主要部室领导会签制度）

4.3 乙方应在每月\_\_\_\_\_\_\_\_\_\_日前按甲方规定的报表（包括工程量签认单、质量验收评定表，均为原件）上报，甲方向业主办理完毕工程结算手续后\_\_\_\_\_\_\_\_\_\_日内向乙方办理工程价款结算。若甲方工程周转资金短缺，可推迟付款，乙方应予理解。

4.4 本合同外因设计变更或业主(或监理)原因而对新增项目的工程量与新增单价(或费用)在业主未批复之前暂不进行对乙方的计量和结算，最终的计量和结算以业主（或监理）的正式批复为准。

4.5设计修改的新增项目如本合同内有相应单价的执行此单价结算,无相应单价的双方在施工前协商签定补充单价。

4.6 甲方按业主所结工程款（货币）的同等比例并扣除下述费用后向乙方进行支付。

4.7工程结算时甲方应扣除下列费用

4.7.1 乙方当月领用的材料费；

4.7.2 乙方当月使用甲方的施工设备费；

4.7.3 工程质保金（按当月工程结算款\_\_\_\_\_\_\_\_\_\_%计）；

4.7.4 乙方当月使用甲方的风、水、电、房租等费用；

4.7.5 安全保证金\_\_\_\_\_\_\_\_\_\_%；

4.7.6 民工权益保证金\_\_\_\_\_\_\_\_\_\_%;

4.7.7其他.（如超挖超填费用等）。

4.8 工程结算支付采用银行转帐方式，乙方必须提供正规的发票。

4.9 当工程结算达本合同工程价款总额的90%（含已扣质保金）时，甲方暂停付款，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双方办理竣工结算（扣除质保金）后在\_\_\_\_\_\_\_\_\_\_.   天内甲方支付乙方。

4.10本合同工程质保金的支付：在甲方主合同全部履行完毕：验收鉴定、移交签证起至质量保证期满，经业主验收合格，业主支付给甲方工程质保金后\_\_\_\_\_\_\_\_\_\_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但乙方所承担的施工项目如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的修复费用应扣除）。

4.11 工程预付款

4.11.1 本合同工程预付款的支付（视主合同条件由双方约定，如支付要有有效的保函,原则上分包工程不予支付预付款）

4.11.2 本合同工程预付款的扣回（视主合同条件由双方约定）

第五条 工程进度

5.1 乙方应按甲方的进度计划和指示实施本合同工程,工期自甲方开工令下达之日算起.施工人员和设备进退场的时间见附表\_\_\_\_\_\_\_\_\_\_.

5.2 不论何种原因造成施工进度滞后,乙方均应按甲方的指示,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赶工措施应以保证工程按期完工为前提调整和修改进度计划.

5.3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及相应费用.

5.4 工程暂停施工后,乙方应与甲方协商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消除停工因素的影响,当工程具备复工条件时,乙方应在指定的期限内复工,若乙方无故拖延和拒绝复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5.5 由于自然条件影响或业主原因导致的工程停工、工期拖延等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潜在风险甲乙双方各自承担自己的部分，乙方无权就此向甲方索赔。

5.6 工程实施期间不可避免的会出现窝工、停工现象，除甲方调剂工作面以外所发生的窝工与停工的费用一律不予补偿。

第六条工程技术要求

6.1 乙方必须严格按国家有关工程施工技术规范、施工图纸及有关设计通知、主合同中的技术要求、甲方的指令组织施工，并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6.2 乙方应对收到的任何图纸和技术文件进行仔细阅读和检查，并有责任发现其中可能存在的缺陷或错误，如发现错误或表达不清，必须在收到图纸和文件后    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避免由此引起返工而造成的经济损失，若因乙方未按图纸和施工措施施工或错误施工，乙方须承担直接经济损失及工期延误责任，乙方应负责分包工程范围内图纸的保密工作。

6.3 在签订协议后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技术措施与施工组织方案（包括环境保护的处理措施）一式 \_\_\_\_\_\_\_\_\_\_份。（如甲方需要的话）

6.4 在施工过程中，对特殊过程、关键工序或危险部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详细施工措施或作业指导书（包括环境保护的处理措施），并对相关人员进行适时培训和技术交底，由甲方批准后方可施工。

6.5 本合同工程所约定的工程范围内的施工测量由乙方负责，测量结果由甲方测量人员复核，乙方对测量的正确性负责，并且不能因为甲方的复核而免去对其测量结果应承担的责任。（各项目要结合实际制定本条款）

第七条工程质量标准及验收

7.1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设计图纸及有关设计通知、主合同中的质量要求及甲方质量体系要求控制质量，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对质量监视、检查、控制。

7.2 乙方应配备专职的质量检查人员,建立完善的质量检控制度,配合甲方三检人员做好各工序的质量检查及验收工作.

7.3 乙方应对其所承担工程项目的施工质量负全责,如发生质量事故,应在\_\_\_\_\_\_\_\_\_\_ 小时内报告甲方,对施工质量缺陷负责返工并承担相关费用;对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返工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工期延误;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项目,甲方不予计量与结算.

7.4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的施工过程质量验收程序要求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检查、验收。产品经监理、甲方验收合格后可转入下道工序。

7.5 隐蔽工程和工程的隐蔽部位须经甲方及监理检查、验收签字后乙方才能进行覆盖，进入下一道工序。

7.6 甲方有权对全部工程的所有部位及任何一项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和检验；乙方应为甲方的质量检查和检验提供一切方便；甲方的检查和检验不免除乙方按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

7.7 乙方所承担的本合同工程项目完工后      天内,乙方应按照监理、业主及甲方的要求，向甲方提交合格的竣工资料一式\_\_\_\_\_\_\_\_\_\_份，并配合甲方进行验收工作，不提交竣工资料不予竣工决算。（此条是否由分包人提供竣工资料双方再约定）

7.8 分包工程竣工验收未能通过且属于乙方原因的，乙方负责修复相应缺陷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和相应的质量责任。

7.9 本合同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_\_\_\_\_年，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若乙方未能及时修复责任期内的缺陷，甲方可另行安排其他施工单位修复，所发生的费用按实际发生由乙方承担，可在乙方的工程尾款及有关被扣留的费用中直接支付，同时乙方被扣留的质保金不予退还。

7.10 乙方每月结算工程款时必须扣留应结算工程价款的\_\_\_\_ %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在责任期内无质量缺陷事故，可无息全额退还。

7.11 乙方应认真地学习甲方的质量管理办法，无条件地接受相关的质量考核。

7.12本合同工程所约定的工程范围内施工检验、试验由\_\_\_\_\_\_方负责，费用由\_\_\_\_\_\_方承担。

7.13 土石方明挖的边坡应达到\_\_\_\_\_\_\_\_\_\_标准,允许超挖\_\_\_\_\_\_\_\_\_\_cm,超出允许超挖部分\_\_\_\_元/方由乙方承担,经测量、质检部门确定后其发生的超挖超填费用从结算款扣除。

7.14 洞(井)挖的边墙的半孔率应达到\_\_\_\_\_\_\_\_\_\_%,顶拱的半孔率应达到\_\_\_\_\_\_\_\_\_\_%,允许超挖\_\_\_\_\_\_\_\_\_\_cm,超出允许超挖部分\_\_\_\_\_\_\_\_\_\_元/方由乙方承担,经测量、质检部门确定后其发生的超挖超填费用从结算款扣除(业主、监理批复认可的地质原因所发生的量除外)。

7.15其他------

第八条 环境和职业健康、施工安全

8.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业主、监理及甲方对安全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组织施工，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遵守有关环境保护和职业健康安全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甲方的有关规定，并应对其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环境破坏以及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负责。

8.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确保施工安全，对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安全负全责；发生安全事故（包括险情安全事故）应立即报告甲方。甲方建立分包工程安全生产保证金制度，本协议签订后，乙方必须与甲方签订安全文明生产责任书。并应向甲方缴纳一定数额的安全保证金。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努力减少因安全生产事故造成的损失及防止工地附近建筑物和居民的生命财产遭受损失，其安全措施费与投入均已进入承包单价中。

8.3乙方须设置必要的安全管理机构和配备专职的安全人员，加强对施工作业安全管理，特别应加强易燃、易爆材料、火工器材和爆破作业、高空作业的管理，制定安全操作规程，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具，并经常对其职工进行施工安全教育。

8.4 因乙方责任发生安全事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还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了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且被扣留的安全保证金不予退还。

8.5 甲方统一监管本工程的文明施工，负责管理和协调全工地的治安保卫、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等有关文明施工事项，乙方应积极做好本合同施工范围内的文明、环保工作。

8.6 乙方在其施工场地内发现文物，应采取保护措施，并按主合同约定的时间和程序报告甲方，由于乙方的疏忽或过错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8.7 乙方每月结算工程款时必须扣留应结算工程价款的 \_\_\_\_\_\_\_\_\_\_ %作为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保证金，在安全责任期内无安全事故，可无息全额退还。

第九条现场施工道路、风水电及营房营地

9.1现场施工道路

9.1.1 甲方按工程主合同要求（另见图表）向乙方无偿提供如图所示的施工道路，该道路的维护保养由乙方负责，乙方应保证该道路处于安全使用状态，完工退场时乙方将道路及道路设施恢复为起始状交还给甲方。

9.1.2 乙方自建临时施工道路要事前报甲方批准并符合甲方总体现场要求和技术要求，同时应无偿提供给业主、监理、甲方和其他施工方使用。

9.1.3其他……

9.2 现场施工用风水电、照明、通风、排水责任的分界

9.2.1风的双方责任:\_\_\_\_\_\_\_\_\_\_

9.2.2电的双方责任:\_\_\_\_\_\_\_\_\_\_

9.2.3 水的双方责任:\_\_\_\_\_\_\_\_\_\_

9.2.4 照明的双方责任:\_\_\_\_\_\_\_\_\_\_

9.2.5通风的双方责任:\_\_\_\_\_\_\_\_\_\_

9.2.6 排水的双方责任:\_\_\_\_\_\_\_\_\_\_

9.2.7 其他\_\_\_\_\_\_\_\_\_\_

9.3 现场营房及营地

9.3.1 乙方自建营房或营地（包括其它临时设施和场地）要符合甲方现场的总体要求并报经甲方批准，该营房营地的安全责任和文明建设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接受甲方督查。

9.3.2 乙方有偿使用甲方提供的临时住房（含办公用房）\_\_\_\_\_\_\_\_\_\_平方米；\_\_\_\_\_设施   台/套；场地 平方米。使用时段，其上述区域内的安全责任、文明建设责任由乙方负责并接受甲方督查。每月甲方按住房\_\_\_\_\_\_\_\_\_\_元/平方米；设施\_\_\_\_\_\_\_\_\_\_元/台套；场地\_\_\_\_\_\_\_\_\_\_平方米；生活用电\_\_\_\_\_\_\_\_\_\_元/kw.h；生活用水\_\_\_\_元/t（计表）的协商价格在支付结算中予以抵扣。

9.3.3其他 ……

第十条  施工设备

10.1乙方应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设备，按实际需要向甲方提供入场施工设备清单（含入场时间），并按甲方现场总体要求进行停放管理，不得随意进出指定区域和乱停乱放。

10.2 乙方入场施工设备必须是最大限度地满足施工需要，完好率不低于90%，若甲方一旦发现乙方使用的施工设备因完好率低下或数量不足等原因影响工程进度、质量时，有权要求乙方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乙方应予以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0.3.乙方施工设备未经甲方批准不得擅自离开现场，否则按违约处理。

10.4.乙方施工设备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对安全风险较高的设备如：（列表示）由甲方强制乙方购买相应保险。

10.5乙方使用甲方设备按\_\_\_\_\_\_\_\_\_\_元/台班或\_\_\_\_\_\_\_元/台时（列明细表或另拟租赁协议）的协商价格和实际用量在支付中抵扣。

10.6土石方装运：（自装渣地点----渣场的运输、渣场平整所需设备责任分界）

10.7混凝土水平运输：（自拌合站------到混凝土浇筑现场哪个部位，所需设备责任分界）

10.8混凝土垂直运输：（垂直运输设备包括混凝土泵的责任分界）

10.9其他……

第十一条 施工材料

11.1甲方提供的主材

材料名称

规格与型号

预算价格

供货地点

11.2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目的材料，其运输和仓储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仓储地点和最大库存量应符合甲方对乙方分包工程的现场总体管理的要求，并报甲方批准。

11.3乙方从甲方仓库领用的材料，出库后材料管理的责任即由乙方承担。

11.4除甲方按11.1提供材料外其他均由乙方自购，乙方保证自购的材料质量合格。

11.5材料计划:

11.6材料核销办法:由甲方提供的材料按定额标准进行核销,超出定额使用的材料按(当期购入的市场价+运杂费)\*1.15从乙方的结算款扣除.（经双方协商）

11.7 如甲方提供的周转材料按租赁计费（租赁价格表），从乙方的结算款扣除。

第十二条 现场机构设置

12.1乙方应建立完善现场施工技术、安全、质量、实验检测等管理机构，配备相应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2.2对工期、安全、质量和甲方声誉等造成不良影响的乙方人员和无故不服从甲方协调指挥的乙方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责令其离开工地。

12.3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_天内乙方将合乎施工要求的现场施工管理机构设置及负责人、各类专业技术负责人名单以书面形式报送甲方。

第十三条 履约保证金

13.1 在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交纳\_\_\_\_\_\_\_\_\_\_万元履约保证金（按分包合同价款5～10%计），本合同约定的乙方的全部义务履约完成后无息退还剩余款项。

13.2

第十四条 民工工资兑现办法

14.1为维护民工的合法权益，保证工程施工顺利进行，乙方应及时兑现民工工资，并按国家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14.2 乙方雇佣的劳务要签《劳务协议书》，并将入场的人员的名册、身份证复印件、《劳务协议书》递交到甲方人力资源部门一份，运行过程中如有变动乙方应及时将变动的情况与甲方沟通补报。

14.3乙方发放民工工资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民工工资发放情况进行调查摸底，

14.4甲方对没有信誉的乙方可采取直接发放的办法,每月由乙方提供民工工资单报到甲方人力资源部门审核后由财务部门从结算款扣留民工工资总额(也可采用工资卡的方式),由甲方的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发放到每个民工手里(民工持本人身份证领取)。

14.5每月对乙方结算时预留结算的总价款的\_\_\_\_\_\_\_%做为民工权益保证金，完工退场在无民工工资纠纷时无息退还。

14.6 其他------

第十五条  双方职责

15.1 甲方职责

15.1.1 甲方应负责做好本合同工程的现场施工协调和组织策划及工程竣工验收。

15.1.2 甲方负责及时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 套和转发设计、监理文件和施工指示，并对施工进行技术指导（含技术交底）。

15.1.3 甲方按主合同的总体进度计划及监理批复的施工进度，负责审核并批准乙方的施工方案、施工计划、施工资源配置方案等。

15.1.4 甲方负责对乙方施工进度、安全、质量等全过程进行监督（但不能免除乙方责任），若工程进度出现滞后、工程质量出现严重问题、施工安全出现严重隐患时，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工整改，若在规定整改期限内仍达不到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调整乙方工程项目范围或解除本合同，其间发生的相关费用、损失由乙方承担。

15.1.5 甲方负责施工生产、生活设施场地的统一规划，满足乙方施工需求。

15.1.6 甲方统一负责向监理、业主报送工程结算报表、施工计划和其他相关工程资料（含竣工报告），并向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和价款支付。

15.1.7 甲方督促乙方购买高危作业人员的人身伤害险、全员工伤险、特殊设备财产险和必要的第三者责任险。

15.1.8 甲方督促乙方做好现场安全防护、做好队伍和营区的治安防范。

15.1.9 其他应由甲方履行的职责。

15.2 乙方职责

15.2.1 乙方应服从甲方、监理的统一指挥和调度，按照本合同约定对进度、质量、安全等负责。

15.2.2 乙方应严格执行本合同目标施工计划和甲方审批的施工进度计划，单项工程开工前\_\_\_\_\_天，应向甲方报送施工方案、施工计划和施工资源配置方案，并由甲方审批后方可实施。

15.2.3 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工程项目或进行本合同工程项目再分包（包括事实上的分包）、转包，否则，甲方既视为乙方违约，并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且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与索赔。

15.2.4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统计报表制度和报表格式报送工程结算表及其它有关报表。

15.2.5 为保障工程施工的正常秩序，乙方现场施工负责人短期离开工地应经甲方项目经理或其委托人的同意，并委托一名全权代表代行其职责,无故离开的经发现每次扣除工程款\_\_\_\_\_元。

15.2.6 乙方合同工程完工后应及时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做到工完场清，并不得损坏现场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如发生损坏，应负责修复或赔偿。

15.2.7 乙方应加强对本单位职工的思想教育，规范其行为，做到遵纪守法，在工地不得发生违法违纪事件，做好环境保护工作，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生产中的废水、废气、废油、烟尘等排放及生活垃圾应按有关规定处理。

15.2.8 乙方应负责已完合同工程移交前的维护。

15.2.9 乙方应做好自身人员的安全教育、施工防护，做好队伍内营区内的治安保卫工作并接受甲方督查。

15.2.10 乙方应购买高危作业人员人身伤害险\_\_\_\_\_\_\_\_\_\_份（列表）；全员工伤险；特殊设备财产险\_\_\_\_\_\_\_\_\_\_份（列表）；第三者责任险\_\_\_\_\_\_\_\_\_\_份（列表）。

15.2.11在施工期间出现不可避免的停工、窝工现象，不得依此为理由延误工期与增加补偿费用。

15.2.1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各类资质证件是真实、有效的，并出具相应的证明材料。

15.2.13其他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争议、仲裁、罚则

16.1 因主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甲方终止主合同，本合同的履行也自然终止。此终止甲方以书面形式及时告知乙方，并以业主对甲方的结算为基础，按乙方完成工程量占甲方完成工程量比值同比例对乙方进行结算。同时退还乙方所提交的剩余的履约保证金。

16.2 违约责任:

16.2.1若乙方将本合同项目另行转包或再分包，甲方有权直接解除本合同。由此导致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16.2.2 若乙方原因未达到本合同控制性工期要求，每拖延一天，按\_\_\_\_\_\_\_\_\_\_元/天计取违约金。

16.2.3 若乙方原因造成主合同规定的其他违约事项（签订分包合同应明确具体的责任），则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信誉损失，按乙方分包合同工程价款\_\_\_\_\_\_\_\_\_\_％计取违约金，并赔偿相关损失。

162.4 本合同未规定的违约责任，按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主合同违约责任规定处理。

16.2.5 因乙方无能力施工自动退场,除全额没收履约金外,所完成的未结算款项不予结算.

16.2.6 乙方应及时发放民工工资,由于拖欠民工工资造成不良影响,按违约处理.

16.3 合同纠纷解决办法:甲乙双方再执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意见分歧，双方可在以下a、b、c三种解决条款中，根据分包情况任选一种条款进行约定。

a.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b.不能协商解决，应提交甲方总部所在地仲裁委员会即丹东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c.不能协商解决,向甲方总部所在地\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7 罚则

16.7.1  ……

第十七条 风险和保险

17.1 乙方应保障甲方免于承受在本分包项目实施全过程中引起的下列损失、索赔及与此有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

17.1.1 人员的伤亡;

17.1.2 分包工程以外的任何财产的损失或损害.

17.2 工程(包括材料和工程设备)发生以下各种风险造成的损失和损坏，均应由乙方承担风险责任：

17.2.1 由于乙方对工程(包括材料和工程设备)照管不周造成的损失和损坏；

17.2.2 由于乙方的施工组织措施失误造成的损失和损坏；

17.2.3 其他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和损坏。

17.3 乙方应为所雇佣的在工地从事与工程有关工作的全体雇员的人身伤害和死亡投保雇主责任险或工伤险，若因乙方原因而未投保或投保理赔不完善，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由于乙方过失造成在乙方责任区内工作的甲方或第三方的人员伤亡，责任及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

17.4  乙方应为所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购买相应的保险，对安全风险较高或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明确规定应购买某项保险的设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必须购买相应的保险。因乙方原因未投保，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第十八条  其 他

18.1 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后应负责缴纳地方政府规定征收的费用（如暂住费等）。

18.2 乙方应与甲方签订>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其规定执行。

18.3 本合同履约中甲乙双方往来的通知、指示、要求、确认、决定等均应以书面函件为准，并应送达约定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和办理签收手续。

18.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18.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报业主、监理审核同意后生效，工程完工，工程价款结清后自然失效。

18.6 本合同是否需要地方公证机关公证，双方协商确定。(如需要的话)

18.7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_份,其中：正本2份，双方各执1份；副本\_\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_份。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盖章)  乙方:\_\_\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说明：1、本范本是参照集团公司的范本结合我局的具体情况而形成的；

2、各项目在使用时还应根据项目实际和承包形式对范本的条款可以个别增减，但主要条款不能修改；

3、各单位在使用时进一步完善本范本，并将意见反馈到局工程管理科技部。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年开发建设工程，地上建筑层数为层，建设总面积为平方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吉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及国家、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应同步建设人防工程平方米，于年月建成。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定。

一、工程建设标准及要求

1、工程防护等级为级，战时功能为，平时功能为。

2、工程按《人民防空工程设计规范》(《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设计，按《人民防空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验收。

二、双方责任及任务

1、甲方责任及任务

(1)按时办理设计文件审批手续，合格后出具《人民防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2)工程竣工后及时组织防护专业验收。

2、乙方责任及义务

(1)委托具备人防工程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年月底前报甲方审查。

(2)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施工，年月底开工。必须严格按照审核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因故确需变更设计的，必须经原设计批准部门批准。

(3)及时向具备相应资质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手续，选聘具备相应资质的监理机构承担工程监理工作。加强对工程的投资、质量、工期实施全面监督管理，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建成人防工程。

(4)必须在本协议规定的时间内竣工。工程竣工后，及时组织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并将完整的施工资料移交给城建档案馆和甲方。

(5)不能按时报送设计文件审查、开工和竣工以及不建或工程规模、工程质量达不到要求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四十八条、第四十九条、《吉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三十一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其它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防护专业验收合格后终止。

2、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一**

甲方： 甲方

立协单位： 以下简称

乙方： 乙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国家和上级有关法规、规定，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安全，双方在签订施工合同的同时，就

施工过程中甲乙双方安全责任问题，签定劳务发包工程安全协议书。

本协议为施工合同的辅助协议，在签订合同的同时签订本协议，两者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认真履行。

一、甲、乙双方共同遵守的条款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地方政府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政策、法律、法规与安全规范标准，执行企业的有关安全管理的规章制度。

2、严格履行“协议书”各条款，如有争议，由甲乙双方协调解决，如协议不成，由地方仲裁机构仲裁。

二、双方各自应履行的条款

甲方

1、甲方有权对乙方执行国家、地方政府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政策、法律法规与安全规范标准，企业的有关安全管理的规章制度进行监督检查。

2、对乙方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作业情况应予以检查、查验证件。

3、对乙方施工中的安全生产予以督促检查;发现违章作业，违章指挥以及安全隐患有权停止乙方作业，并按照公司相关的奖罚制度进行处罚，督促按要求及时整改。

4、对乙方进行相关的安全教育，和技术交底，按合同约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和防护措施。

乙方

1、乙方必须具备施工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2、安全教育

2.1 负责对本单位参与施工的职工进行入场安全教育，做好进场职工安全教育档案资料和施工安全技术交底，并保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达到100%。

2.2 乙方保证安全生产，必须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遵守企业各项规章制度。无重伤、死亡事故;严格执行甲方下发的各项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国家、省市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及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执行。

3、安全监督，文明施工管理

3.1 按照甲方下达的文明施工的规定要求进行施工，严格按照五规范一标准要求施工。

3.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安全评价不合格或施工现场达不到安全作业环境要求的，造成不能汲取安全施工费用，并且建设单位在工程竣工结算时扣除原已预付的安全施工费，乙方单位负全部责任。

3.3 建立工地安全领导管理体系，配备专门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负责人要参与甲方组织的安全会议和安全活动。

3.4 接受甲方对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对检查发现的违章行为和安全隐患要积极进行整改，不得推诿。

3.5 乙方在甲方施工区域内施工作业时应遵守甲方的安全规章制度，没经允许不得擅自动用甲方的施工机具、设备、消防器材等，不得私自搭设电器线路，否则发生安全事故，除负责全部责任外，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证件要求

乙方必须配备本行业所要求的各种操作证。

5、安全事故处理

5.1 施工过程中发生等级安全事故的，乙方要按行业事故处理程序及时上报及时通知甲方，并同时上报有关部门。

5.2 乙方分包人应遵守工程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业内安全人员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承担给甲方带来的社会影响方面的损失。

5.3 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时，甲乙双方如有争议，应按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6、风险保证金

乙方承包的工程时交纳一定数额的安全险抵押金，按照工程造价的 ‰交纳，工程竣工结算时，如未发生安全事故和违章作业罚款，甲方应将抵押金如数退还。若发生事故和违章罚款时，按照甲方的相关奖罚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扣除。

本协议书填写一式三份，报甲方公司安监部门备查。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二**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方将宜昌清华园项目消防安装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为了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根据我国《民法典》、《建筑法》、《 消防法》之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名称： 项目消防系统工程施工。

第二条 工程地点：

第三条 工程承包范围：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施工安装;

2、火灾监控系统的安装施工;

3、自动喷淋系统工程安装施工;

4、室内外消火栓系统和移动灭火器材安装施工;

5、防火门、防火卷帘制作和安装;

6、防排烟系统工程安装施工;

7、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8、室外消防管网系统;

9、气体灭火系统的安装。

以上整个消防系统工程联动、调试、开通及保证消防系统的申报验收、消防合格证的办理。具体承包施工范围详见宜昌清华园项目消防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区域地上和地下部分所涉及的全部消防系统工程施工和联动、调试。

第四条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前期和后期消防建审和验收手续由乙方办理，费用乙方施工范围内的由乙方自理，甲方协助。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价款依据建筑设计院设计的蓝图，并结合现场实际的工作量，经甲方确认，据实结算;

2、取费依据及标准：本工程实行包干价。计算标准套用《\_\_\_\_\_\_\_\_\_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单位估价表》内的有关册号以及\_\_\_\_\_\_\_\_\_省有关补充定额规定套价计取直接费;人工调整执行\_\_\_\_\_\_\_\_\_省住建厅，取费标准按直接工程费(含主材及设备费)综合费率15%;税费按3.41%计取包干。

3、设备、材料价格有信息指导价的参照安装当月市场信息指导价格计取，无信息指导价的在进货前报甲方核定书面认定价格后计取。

4、若采用包干价则以上述约定为计算依据，按实际发生工程量由甲乙双方共同确定。

5、消防报审报验等相关手续及费用属于乙方施工范围内的由乙方承担。

6、支付方式：

(1)本工程按形象进度支付工程款;每月25日为上报工程进度时间，经甲方审定确认的工作量按75%予以支付工程进度款;

(2)工程完工后消防验收前付至完成工程量的10%

(3)消防工程验收合格拿到消防合格证付至工程总造价的95%，留5%质保金一年期满付清;

第六条 甲方责任

1、根据建设要求，向乙方提供本项目工程所需的图纸2套，用于办理施工所需证件、批件及施工。

2、为乙方提供水源、电源、运输道路和存放施工材料、设备的场地，费用自理。

3、协调与其它施工方之间的配合问题，提供满足施工条件的施工场地，为乙方施工人员提供施工便利。

4、甲方应遵守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项，并在系统施工完毕后积极组织系统验收工作。

5、负责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图纸会审以及审定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确定专人协助乙方处理工程建设中的具体问题。

6、施工期间，若甲方有特殊要求的，须及时与乙方取得联系，并提出具体要求。

第七条 乙方责任

1、确定驻现场项目经理、主要技术人员全面负责本项目的建设，并参加本工程例会及相关的协调会议。

2、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保规定等，严格按照图纸或作业说明进行施工，详细记录各项质量检查情况。确保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范和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

3、施工人员在工程施工期间，应遵守甲方有关制度，维护甲方的形象，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根据合同提出的相关要求进行整改、返工。

4、定期向甲方提出施工进度计划表和进度完成情况报告。

5、负责协助甲方办理消防系统工程报审、验收等工作，确保消防系统验收合格。

6、工程自竣工整体消防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为该工程免费质保一年，质保期内，系统出现故障乙方无偿修复，乙方确保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并做相应处理。质保期满后甲方与乙方签订长期维护和检修协议，确保该系统长期处于良好状态。

7、乙方负责提供技术支持，免费培训业主相关管理人员，以保证消防系统正常运行

第八条 安全、质量、进度要求

1、本项目的工期必须满足总承包进度计划，并在总承包工程要求时限内竣工。本工程项目工程的开、竣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未按甲方要求完成施工项目，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迟一天，罚款5000元。

2、乙方应认真按照国家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接受甲方监督，质量验收必须达到合格，最终以消防验收合格为准。

3、乙方若因施工质量或设备材料等质量问题影响验收，乙方自行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4、已竣工未验收工程，交工前由乙方保管，甲方不得动用。甲方如需要提前使用，征得乙方同意，如擅自使用，既视为通过竣工验收。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所有的安全由乙方负责，出现任何安全事故，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履行本合同，若不尽自己职责和义务发生争执时，应通过友好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可通过法律解决。任何一方原因违约，赔偿另一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三**

发包人(甲方)：xx社区居民委员会

承包人(乙方)：

通过议事会、监事会、党小组长、居组干部会议按公开招投标程序确定了朝阳社区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实施项目中基础设施项目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及要求

(一)承包范围：

1、朝阳社区四组打水泥路380米、河堤维修60米;

2、五组区域内108线高速公路下穿通道硬化，长50米;

3、朝阳社区六组(邱亚夫家旁)右干渠道路与驭虹路接口坡道打水泥路;

4、朝阳社区飞虎老年协会内围墙(15米)及房屋(30㎡)改造，建彩钢攻蓬一个40㎡;

5、朝阳社区八组一条消防通道硬化;

6、朝阳社区九组四条消防通道硬化。

(二)工程内容及要求：

本工程除飞虎老年协会围墙、批批房和彩钢蓬为包工包料工程，其余工程皆为单包人工工程。

1、朝阳社区四组打混凝土道路一条，长380米，宽3.5米，厚0.18米，标号c25，采用钢模置模，路面压纹每间隔5米切割收缩缝一条，深4㎝。间距80-100米设间隔缝一条(实际总长440米，其中4社居民一事一议集体筹资自行实施60米。);河堤长60米，高2米，宽0.3米，采用c15水泥沙灰抹面。基础采用c25毛石混泥土宽0.8米，厚0.4米。工期为 天，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五组区域内108线高速公路下穿通道硬化，长50米，宽5米，厚0.15米，标号c25，路面为扫毛路面，每间距5米切割深度为4㎝的收缩缝一条。工期为 天，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3、朝阳社区六组(邱亚夫家旁)右干渠道路与驭虹路接口坡道打水泥路，长15米，宽3米，厚0.18米，标号c25。路面为扫毛路面，每间距5米切割深度为4㎝的收缩缝一条。工期为 天，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4、①朝阳社区飞虎老年协会内围墙(15米)及房屋(30㎡)改造，建彩钢攻蓬一个40㎡，先拆除已倾斜的旧围墙后再砌新围墙。(墙高2.4米，宽0.12米，全部采用标砖，墙柱为38柱，间距3.5米，用m7.5水泥沙浆砌砖，m10水泥沙浆墙体两面抹灰。)基础开挖宽0.50米×深0.40米，c10混泥土垫层0.10米厚，基础砌砖2×38墙、3×24墙。②房屋借用新砌围墙作房屋墙壁，搭建批批房两间，约30㎡，房面为小青瓦加采光瓦。③彩钢蓬柱子为直径6-8㎝，壁厚3㎜的圆钢管，蓬面彩钢厚度不低于0.462㎜，所有钢铁构件做防锈处理。工期为 天，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5、朝阳社区八组消防通道一条，长70米，宽6米，厚0.12米，标号c20(实际总长150米，其中受益居民自筹资金自行实施，委托居委会实施80米)。路面为扫毛路面，每间距5米切割深度为3㎝的收缩缝一条。工期为 天，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6.朝阳社区九组消防通道四条，长140米，宽4米，厚0.12米，标号c20(实际总长300米，其中受益居民自筹资金自行实施，委托居委会实施160米)。路面为扫毛路面，每间距5米切割深度为3㎝的收缩缝一条。工期为 天，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负责场地三通和所需的石料、砂子、水泥。

2、发布施工通告进行工程协调、管理、监督、验收与及时安排下道工序。

3、涉及4组区域内项目建设产生的水电费由朝阳4社集体承担，其余实施项目由乙方承担;甲方承担甲方派出现场工程监管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工资。

4、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收到甲方书面通知3天内进场，完成施工准备(人工以及搅拌机、振动器、压纹器、切割机、混凝土运输等机械设备)。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时保质完成全部工程施工。

2、负责做好现场设备、材料的照管工作，做好现场施工记录及相关联的其它产品保护。

3、负责各种技术资料、质保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移交甲方。

4、承担在施工过程中的安全工作，严格实施安全防范措施。

三、工程价款结算及给付办法

(一)由于该工程分布6个区域，而且有些区域暂不具备施工条件，按6个小项目为序完成一个验收一个结算一个。工程款分四个阶段给付，开工后首笔款按工程总额20%给付;工程完成80%时按工程总额的50%给付;竣工验收并经乡镇项目建设监督领导小组审查同意后补足为工程总额90%，余10%作为工程的保证金。

(二)工程价款采用不变单价：

合同为暂定量，工程量按实际工程工作量为准进行验收结算。

1、四组水泥路硬化人工费 元/ m3×工程量 m3，合计 人工费 元/ m3×工程量 m3，合计 元。共计 元。元。河堤维修

2、五组高速公路下穿通道硬化人工费 元/m3×工程量 m3，合计 元。

3、六组右干渠道路与驭虹路接口坡道硬化人工费 元/m3×工程量 m3，合计 元。

4、飞虎老年协会围墙费用 元/m×工程量 m，合计 费用 元/㎡×工程量 费用 元/㎡×工程量 ㎡，合计 元。共计 元。㎡，合计 元。彩钢棚元。批批房

5、八组消防通道硬化人工费 元/ m3×工程量 m3，合计 元。

6、九组消防通道硬化人工费 m3×工程量 m3，合计 元。

1—6累计工程总价款 元。

(三)以上单价全部为含税费价格，以正式fa票为结算票据，如人工费可不要正式fa票结算则扣除税收的6%后支付。

四、安全文明施工：

(一)、乙方应按有关管理规定及甲方现场代表的指令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当乙方施工人员出现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时甲方有权制止，罚款直至解除合同。

(二)、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和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五、竣工验收

乙方在工程具备验收条件前3天通知发包人组织竣工验收。发包人在收到通知后及时组织有关单位及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2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整改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的整改费用。

六、违约责任

(一)发包人违约：

因发包人原因和不可抗拒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费用不计。

(二)承包人违约：

1、因承包人原因，未按本合同约定工期按时竣工，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1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逾期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全部损失。

2、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由承包人无条件进行返工、整改、修复或采取其它补救措施达到合同质量标准，所产生的费用包括重新检测所需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且向发包人赔偿本工程项目总造价的5%的违约金。如因承包人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发包人、总承包单位提出整改要求后7天内承包人仍未予以完善的发包人有权另行安排单位完成相应整改工作，由此发生的费用及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七、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合同生效与终止

(一)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

(二)合同订立时间：20xx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三)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发包人或委托代理人： (公章) 承包人或委托代理人： (公章)

电 话： 电 话：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四**

机电工程施工协议书

合同编号：

项目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发 包 人：

承 包 人：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承包人(全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项目名称标段。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 。

四、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及其主要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姓名： 职称

：身份证号：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及执业证号：建造师注册证号：安全生产考核证号(b类)： 技术负责人姓名：职称：身份证号：土建施工员姓名：职称： 身份证号： 安装施工员姓名：职称： 身份证号： 质量员姓名： 职称： 身份证号： 安全员姓名： 职称： 身份证号：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c类)：材料员姓名： 职称： 身份证号： 试验员姓名： 职称： 身份证号： 造价员姓名： 职称： 身份证号： ……

附：企业为派遣人员缴纳养老保险的名册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式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以非法人分公司名义签订的合同无效。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甲方(业主)：(签章)乙方：(签章)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五**

发包方(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相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电力施工工程事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10kv临时输电线路及配变安装用电工程。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三、质量标准：根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_\_\_\_\_\_\_\_\_\_\_\_) 及相关规范，按照当地供电局验收合格为准。

四、工作内容：10kv输电线路及配变安装;

五、资料要求：

乙方必须出具有设计资质单位的施工设计图、施工用电平面图和决算资料，设计图和决算必须经甲方签字认可，施工完成后乙方应提交供电部门的质量合格验收报告;

六、工程结算：

(1)结算方式：施工现场10kv线路施工及配变安装(10kv线路lgj-50导线按每公里\_\_\_\_\_\_\_\_\_\_\_\_元计算，安装配变一套按\_\_\_\_\_\_\_\_\_\_\_\_元计算。该施工包干价包含设计费用、高计标定、变压器入网验收、树木砍伐、挖洞栽电杆以及施工中必须要践踏的青苗补偿、维护费、接线、搭火各种协调、验收、税收等全部费用)。

(2)在工程结算时所产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七、 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1)应尊重乙方根据国家或行业有关标准规定进行勘测设计、施工工作的权力，不应提出与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相抵触的要求;

(2)提供本工程前期有关数据和资料;

(3)应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工程费;

(4)负责配合协调与有关单位的问题。

(5)保护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和勘测结果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2、乙方责任

(1)按照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有关标准、规程、规范进行勘测设计、施工工作，严格掌握勘测设计标准、施工规范，严格控制工程造价;

(2)按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委托方交付勘测设计文件和施工图，并对该工程范围内的勘测设计和施工图的完整性，准确性及工程造价负责;

(3)应按照合同的规定和投标书中有关质量方面的承诺进行勘测设计的组织和具体实施，确保可勘测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质量;

(4)应按行业规定和合同要求做好工程建设全过程的勘测设计、施工等工作，为开展现场设计和服务工作所需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的内;

(5)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有关的典型设计图纸及资料;

(6)应协助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办理有关报建工作;

(7)在工程项目勘测设计中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生产厂或供应商。

(8)严格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期限完工并交付使用。

(9)乙方对在施工中甲方调入材料使用、按市场价格扣除。

八、本合同价格为完成本工程所缴纳的一切税金(如建安营业税、各种附加税等)，由乙方承担，并包含在报价里;支付时乙方必须提供全额发票。

九、乙方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承诺按合同约定时间进行施工，竣工通电后并在质保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整体工程质保期盘兴一标工程建设期)。

十、付款方式：乙方在工程完工并经甲方和当地供电部门验收通电正常使用后支付总价的60%，正常供应用电1个月后支付总价的30%，其余款项在半年后全部一次性付清。

十一、在施工过程中：

如遇人力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不能施工、甲方工程款不按时到位而无法施工造成停工，甲方应积极配合协调解决，并将合同工期顺延。

十二、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因勘测设计质量、施工质量低劣引起返工造成损失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并继续完善勘测设计及施工任务。

(4)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由于不可抗力因素或因为国家政策调整以及工程项目未获批准立项导致不能开展勘测设计工作除外)，乙方未开展设计工作的，不支付甲方费用;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经核定后按实支付费用;

(5)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应叁倍返还甲方第一次已付的合同款额。

(6)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任何一阶段的设计评审未通过评审且未按计划完成相应工作项目，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及获得经济损失赔偿。

十三、现场服务

乙方对所承接该建设项目应配合具体使用人技术交底服务，解决使用过程中有关问题;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提供技术规范书、图纸和技术答疑等。

十四、安全责任：双方须签定安全生产协议书，明确乙方在勘测设计施工工作中的安全生产责任，与此项合同工作内容有关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参与此项合同工作的劳务人员的一切保险全部由乙方负责承担。

十五、未尽事宜另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相同效力。

十六、争议解决：

若有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提交\_\_\_\_\_\_\_\_\_\_\_\_省\_\_\_\_\_\_\_\_\_\_\_\_区人民法院裁定。

十七、合同生效：

本协议正本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甲方集团公司项目管理中心壹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贰年保质期满自动失效。

甲方(公章)： \_\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 \_\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合同订立日期：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 月\_\_\_\_\_\_\_\_\_\_\_\_ 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六**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方将地块平整场地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

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职责及经济关系，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承包范围及工期

1、场地平整、土方开挖、填土、平整碾压。

2、工期为甲方下达书面开工通知书之日起计算，工期\_\_\_\_\_\_天，连续下雨两天以上工期顺延。

二、工程质量及要求

1、施工前必须清除有碍场地施工的障碍物，平整场地，然后对所有施工场地进行碾压，压实度要求不小于\_\_\_\_\_\_%。

2、场地清理：乙方完工后应按照甲方要求对便道范围内垃圾进行清理，保持现场文明。

三、承包综合单价

1、本合同土方开挖量为\_\_\_\_\_\_立方米，按综合单价\_\_\_\_\_\_元/㎡进行计算，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单价包括了场地(槽)整形。

该综合单价为实施上述全部工作内容所需费用，该综合单价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设备使用费及设备进场、退场费)、缺陷修复、管理、利润、材料、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也是承包人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造价等的综合单价。

2、施工期间开挖土方如遇整体岩石，石方单价经甲乙双方现场确认工程量，确定价格后另行计算。

3、乙方必须提供完税发票。

四、结算与支付：

1、本合同场地工程数量为\_\_\_\_\_\_㎡，乙方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结算。

2、工程款支付：经甲方验收合格\_\_\_\_\_\_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工程结算价款\_\_\_\_\_\_%，\_\_\_\_\_\_月后甲方一次性付清\_\_\_\_\_\_%余款。

五、甲、乙双方责任及义务

甲方责任及义务：

1、负责提供施工方案，平整场地标高、技术要求及相关施工设计图。

2、负责验收工程质量，确认工程量。

3、有权变更原施工方案，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乙方责任及义务：

1、按甲方的设计方案及施工图纸要求，精心组织施工，按合同工期完成施工任务。

2、乙方负责搞好外部协调工作，负责清除有碍场地施工的障碍物(土石堆、青苗、花木等)，保证工程顺利施工，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另行结算。

3、施工质量以甲方设计要求为准，甲方验收合格后才能给予结算，不合格工程项目必须返工，返工费用及一切相关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4、乙方负责车辆营运有关手续，自行解决当地村民堵工及地方交通问题，一切相关事宜与甲方无关。

5、乙方与任何第三方的经济往来，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6、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一个月，缺陷责任期内乙方应负责对本工程缺陷进行修复，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内。

7、乙方在施工期内的用水、用电以及食宿等其他生活设施等问题都自行解决，并自行负责环境卫生的清洁，其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中，甲方不另行偿付。

六、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应遵守国家及地方的一切法律、法令及规章制度。

2、乙方应建立内部安全管理机构，设立专职安全员，健全安全规章制度，完善安全操作规程。

3、乙方必须对其现场施工人员、设备及财产的安全负责。

现场施工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人身伤残、财产损失、损害、意外事故及对第三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七、其他：

1、乙方保证不以甲方的名义从事任何经济活动，否则双倍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声誉影响，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乙方保证不因与其他第三方发生任何纠纷而给甲方带来风险或造成损失，甲方不因乙方与第三方发生经济往来而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3、在施工过程中若发现乙方在限期内无力完成任务或存在质量问题及内部管理问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勒令限期退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另寻承包人的进场费用及赶工费用)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4、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的任何失误、故意造成甲方工程的损害，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施工资格，乙方对此承担违约责任。

八、其他事宜

1、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时所发生的一切分歧和争议，都应及时协商解决。

在 日内未达成一致意见的，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2、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款结清后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七**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址：

联系电话： 手机号：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工程监理人及电话：

本工程设计人： 联系电话：

本工程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市家庭装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家庭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及面积

1.2工程造价：￥ 元，大写(人民币)： ;

(若要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工程造价按实结算)

1.3工程承包方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2)乙方包工、部分包材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4工程有效期限 天;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或乙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或甲方)。

第三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提供：

3.1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交图时间为 月 日，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件六：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3.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件六：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3.3施工图纸双方签字后生效。

第四条 甲方义务

4.1开工前 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 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楚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应采取保护措施，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乙方施工人员对甲方施工现场的物品应认真清点及保护，并且双方签订“物品清单”;

4.2开工前应将原有的电话设备拆除;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4.3负责协调施工对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4禁止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确需拆、该建筑的承重、非承重结构或迁改厨、卫位置及设备管线，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的审批手续;根据有关部门规定，甲方无权要求乙方移动或改造暖气、燃气管线;

4.5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及对材料进场、工程竣工的验收;

4.6工程所在的物业管理部门所收施工押金及各项物业管理费用，由甲方交纳(出入证除外)，乙方协助提供物管所需相关资料。

第五条 乙方义务

5.1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保证工程质量，按期完成工程;

5.2在甲方未正式提供有关部门的审批文件前，严谨改动建筑主体、承重结构、暖气及燃气管线等，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5.3严格执行本市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5.4保护好住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住宅内上、下管道的畅通;

5.5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5.6因乙方在施工中违反物业管理规定而引起的罚款及赔偿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

5.7乙方设计师负责对甲方提供咨询、设计、报价等相关服务。合同签订后，乙方执行工程施工的代表人为乙方派出的项目经理。甲方关于工程的相关事宜均与乙方项目经理联系，以确保工程中的统一指挥和管理。

第六条 工程变更

6.1为确保甲方工程质量、工期及保修服务，合同签订后如有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的变更，须由双方协商后签署书面协议《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见附件七：家庭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口头承诺或口头协议视为无效;凡甲方直接与乙方现场工作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6.2合同签订后，甲方工程减项超过5%以上时，须向乙方支付减项总额8%的变更费。若甲方减项所用的材料乙方已定购或运到现场，甲方需另外支付材料来回托运、损耗及退货费用;若甲方要求减少的施工项目已施工，甲方需支付乙方该项目的施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及拆除费;

6.3甲方第二次支付工程款后增加的施工项目，乙方需在收到甲方该增加项目100%的工程款后方予以施工。

第七条 材料供应

7.1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其他规格、质量应符合设计要求(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甲方应按时将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并提前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若甲方未按时提供材料或材料的规格、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由此而延误工期或影响工程质量，责任由甲方承担;

7.2由乙方提供材料、设备的(见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乙方应将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的时间提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若乙方所供材料的品牌、规格、质量与报价单不符，甲方有权拒绝使用，由此而延误工期或影响工程质量，责任由乙方承担;

7.3甲方确定材料品牌、规格、型号或价位标准，由乙方负责为甲方代购的(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应备注乙方代购)，在材料运至施工现场并经甲方验收认定后方可使用。乙方收取甲方的材料代购费为材料采管费(材料款的 %)+材料运输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若施工过程中因材料质量问题在成的退货、换货，以及因此延误工期，均由甲方承担责任;

7.4除合同中注明外，五金(门锁、拉手、水龙头等)、石材、瓷砖、设备、洁具、灯具等，均由甲方购买并按时运到现场;若需要乙方代购，加收所购材料款 %的采购费及运输费。

第八条 工期延误

8.1 对以下原因造成的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2)不可抗力;

(3)甲方未按时参加阶段验收而造成的停工;

(4)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相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8.3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8.4 因乙方供材或施工等原因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了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 质量标准

9.1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按下列第 项标准执行：

(1)《 gb50210 一20\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2)《 成都市家庭房屋装饰装修工程质量检验规定》

(3)其它规定：

9.2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时：

(1)可向成都市消费者协会家庭装饰装修投诉中心或成都市建筑装饰协会投诉进行调解;

(2)如不服调解，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侧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十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10.1 双方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三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水、电管线，防水层及吊顶基层等隐蔽工程的验收：

(2)油漆、面层涂料施工前验收：

(3)竣工验收。

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参加各阶段验收，各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件八：工程验收单)。若甲方接到通知后，未按时参加验收，乙方有权停工等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工期延误及其它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10.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结清工程余款后，乙方向甲方办理交易手续(见附件九：工程结算单)，并填写工程保修单(保修期为贰年)(见附件十：工程保修单)。

第十一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1.1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乙方财务部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付款时间付款比例支付金额(元)

第一次合同签订之日

第二次隐蔽工程验收后3日内

第三次竣工验收合格后4日内

(2)其他支付方式：

11.2工程验收合格后2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工程结算单，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2日内如未有异议，双方应在工程结算单(见附件九：工程结算单)上签字，甲方并同时向乙方结清工程尾款。

11.3甲方应将工程款直接交乙方财务部，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若因甲方将工程款直接交给乙方施工人员造成损失，责任由甲方自负。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合同签订后，合同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无论因何原因违约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办理终止或延期履行合同手续，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工程造价 %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12.2工程未验收合格或未结清尾款而未移交，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的，工程视为合格，由此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并视为甲方自动放弃保修维修权利且乙方仍有追收尾款的权利;

12.3甲方未按期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的，乙方有权停工，每延误一日向乙方支付工程总造价2‰的违约金;

12.4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由乙方负责修理，所需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2.5由于甲方或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日由责任方向对方支付工程总造价2 ‰的违约金;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向 成都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几项具体约定

14.1 工程地在市区以外的客户，乙方加收工程总造价3 %一10%的远程施工费;

14.2 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清运到政府规定的垃圾堆放点，甲方应支付垃圾清运费用(人民币) 元，(此费用不在工程款内);

14.3施工期间，甲方将外屋门钥匙 把，交给乙方施工负责人 负责保管。工程竣工移交后，甲方负责提供新锁 把，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好交付甲方使用。

14.4 施工期间，乙方每天的工作时间为：

上午 点 分至 点 分;

上午 点 分至 点 分;

第十五条 附则

15.1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5.2 甲、乙双方直接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15.3凡在本市各家庭装饰装修市场内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市场有关部门签字(盖章)后生效，三方各持一份。

15.4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15.5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八**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协议标的：甲方位于\_\_\_\_\_\_\_\_\_的居室，以下简称标的。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乙双方针对标的居室所签定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_\_\_\_\_\_\_\_\_，以下简称《装修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签订以下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作为《装修合同》的附件，与《装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施工人员准则：

1.施工过程中，乙方施工人员应认真施工，不在标的居室内饮酒、随地吐痰，如施工人员吸烟必须远离易燃易爆物品。

2.乙方施工人员不得使用标的居室内已安装好的设施、设备（如炊具、洁具及其他设施、设备）（水、电、施工人员自备炊具、洁具除外）。

3.乙方施工人员不得使用明火做饭，不得在材料上堆放餐具，剩饭菜及弃物，应于餐后立即整理餐具，剩饭菜及弃物。

4.乙方应设置专门的垃圾堆放处，及时清运垃圾，并保持居室内的清洁和卫生。

5.安装地板、地砖后，乙方施工人员须着软底鞋在标的居室内施工，并严禁将尖利或腐蚀性或易造成地板、地砖染色的物品直接放置在地板、地砖上，所有物品均轻拿轻放，严禁在地板、地砖上拖动物品。

6.有违反以上

第一条

1、

2、

3、

4、5项，甲方经过提醒、警告，乙方仍违反的，甲方可以每次扣除乙方工程款；如果因违反以上

第一条

1、

2、

3、

4、5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损失。

7.如由于乙方或其施工人员过失，造成甲方设施、设备、居室已施工完成的部位的损坏或造成邻里，物业管理公司等

第三方的设施、设备、居室的损坏以及其他因此带来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或从工程款中扣除，并承担全部责任。

8.乙方在施工中要注意安全，如因乙方操作不当造成人员伤亡的，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二、材料

9.凡运抵甲方标的居室的合同规定由乙方提供的所有材料不得在验收合格前拆封（不需拆封的材料除外），必须在运抵标的居室时当场由甲方，乙方对照《装修合同》附表5（《乙方提供装饰材料明细表》）中规定的品名、质量、数量、规格、等级等验收，由甲方认可签字后方可拆封、使用。如果乙方运抵材料与合同不符，乙方必须采取更换，补救措施。

10.乙方应当就其提供的材料向甲方出示购买凭证（发票或者购物票据）、环保证明、保修证明、材料来源、说明书等相关材料，甲方有权向厂商或者经销商核实材料的真实性，如果发现系假冒伪劣材料，乙方必须更换为合同中标定的产品，并按照合同标定价格的双倍对甲方进行赔偿；如果乙方能提出法律上认可的证据充分证明是由于供应商的责任，甲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适当降低要求赔偿的额度，乙方可以向材料供应商追究相应的责任。1

1.由于乙方提供材料质量、规格等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出现问题时，乙方须采取更换、补齐、修理等方式弥补，如不能弥补，乙方须以其他方式补偿乙方，甲方可以依不同情况扣除支付工程款项；由于乙方提供材料质量，规格等原因，造成甲方设施、设备、居室已施工完成的部位的损坏或造成邻里，物业管理公司等

第三方的设施、设备、居室的损坏以及其他因此带来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或从工程款中扣除，并承担全部责任。1

2.由乙方购买的材料，乙方承诺对其质量负责，并负责在装修工程保修期内进行维修和更换。在甲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因为乙方提供材料的质量问题而导致甲方的任何损失，乙方应负全部责任。1

3.对于乙方在《装修合同》中约定的材料，因市场断货等特殊情况无法购买或无法运抵标的居室，乙方必须更换相同或更高质量、等级、规格的材料，且必须经过甲方的签字同意。1

4.甲、乙方提供的材料进入标的居室后，乙方必须在适当的位置平整堆放材料，并妥善保管，因未妥善保管造成材料变质、变形、损坏、损耗、丢失的，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更换、补齐、赔偿。1

5.乙方无权擅自更换甲方提供的材料，如果发现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采取更换、补齐等补救措施。如乙方已确认并使用了甲方提供的材料，之后因工程质量出现争议时，乙方不得以甲方提供的材料不合格为理由，拒绝修理或赔偿。1

6.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材料如果造成正常损耗外的损失，乙方负责赔偿。1

7.《装修合同》附件中，所有的\_\_\_\_\_\_\_\_\_改为\_\_\_\_\_\_\_\_\_（\_\_\_\_\_\_\_\_\_厚），每张板（均为标准尺寸\_\_\_\_\_\_\_\_\_\_\_\_\_\_\_\_\_\_）补交材料费，金额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三、施工1

8.乙方必须在工程交底日，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甲方提供书面的工程进度表和甲方采购材料进度表。1

9.进行施工工程前，乙方和其设计师应当就设计思路，工程要点对工长、工人进行培训。20.开始施工后，乙方质检人员应当随时了解工程状况和进展情况，至少每三天到甲方标的居室检查工程情况，并作书面登记。乙方质检人员必须严格履行质检的制度，相关验收单必须齐全，作为甲方各项验收的参考之一。2

1.在进行施工时，乙方有义务向甲方说明施工方式，并经过甲方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如未经甲方确认，施工后发生不符合甲方要求的问题时，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并赔偿由此而带来的损失。2

2.如果工程质量出现问题，甲方提出后，乙方应当立即改正。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改正的，依不同情况扣除支付工程款项。2

3.如施工人员违反《装修合同》和本补充协议，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工长或工人，乙方应当在甲方提出要求的

第二天更换。2

4.在进行设施、设备安装时，应经过甲方确认安装位置后方可进行。如未经甲方确认，在安装后发生不符合甲方要求的问题时，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2

5.合同签订后如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减少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并通知乙方，在双方签订《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并确定变更金额及相关手续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变更和施工。2

6.装修垃圾，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清运至物业指定地点。垃圾清运费用已经含在工程款中，乙方不再单收。2

7.在乙方进行电路施工时，应合理布线，经过相同位置的线路应采用同一管材或护套线包裹，施工长度按单条管线计算，不分别计算。2

8.瓷砖在铺装前必须完全浸泡12小时方可使用。2

9.地砖采用勾缝剂勾缝，勾缝剂为\_\_\_\_\_\_\_\_\_牌\_\_\_\_\_\_\_\_\_型，由乙方提供且不再单独收费。30.涂刷标的居室内所有部位（包括客厅、主卧室、辅卧室、书房、储物间、过道和凉台）的墙漆、顶漆时，需铲除原表面腻子的，乙方不再单独收费；刷与面漆同品牌的底漆1遍，刷面漆2遍。3

1.所有墙漆用\_\_\_\_\_\_\_\_\_色，色号\_\_\_\_\_\_\_\_\_，所有顶漆用\_\_\_\_\_\_\_\_\_色，色号\_\_\_\_\_\_\_\_\_。3

2.在刷漆前，乙方应由甲方书面确认兑水比例，如未经甲方确认进行刷漆或技术使用不当，兑水超过\_\_\_\_\_\_\_\_\_％，甲方有权要求重新购买同样型号的油漆重刷，有关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3

3.所有门及门套采用的原子灰为\_\_\_\_\_\_\_\_\_牌。

四、工程验收3

4.对于所有隐蔽工程，需甲方验收签字后，乙方施工人员才能进行后续施工。3

5.工程的质量验收按照《\_\_\_\_\_\_\_\_\_家庭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定、《家庭居室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在工程质量保证期内，如因乙方的原因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完全修复。不能完全修复的，乙方应按相应部分的工程造价赔偿损失。3

6.甲方有权在乙方完工后对房屋进行空气质量检测，由国家认定的居室环境质量检测单位独立对甲方标的居室进行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并提交由该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包括甲醛，c等）给甲方。如检测结果不合格，由乙方负责在规定的\_\_\_\_\_\_\_\_\_天内改善不合格项直至达到合格标准，所涉及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付款3

7.物业收取的装修押金由甲方垫付。甲方将从工程中期款中暂扣，若物业无罚款扣除则甲方全额返还；物业从押金中扣除的罚款，甲方将相应地从暂扣的中扣除，剩余的返还乙方，不足的由乙方向物业补齐。甲方从工程中期款中暂扣的与\_\_\_\_\_\_\_\_\_％的工程尾款相互独立。3

8.物业收取的装修管理费\_\_\_\_\_\_\_\_\_。由于乙方责任延期造成的管理费增加部分应完全由乙方支付。同时，乙方应该交纳办理施工人员出入证的费用等。3

9.乙方所做预算书应充分考虑甲方工程的各种实际工作量，工程款项的结算应实际发生的工程长度（面积、体积）为准，而不是按工料使用量结算。按实际工程长度（面积、体积）发生的工程款在每项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以甲方的对质量和面积的书面签字验收做为支付工程款的依据。40.如支付中期款时工程量发生变化，变更项目经验收合格的在中期款中结算，其余的在竣工验收时结算。如因施工工程质量或其他问题需与乙方共同进行检验或就双方争议的问题进行磋商，则可适当顺延结款日期。4

1.甲方在签定合同时向乙方支付的订金人民币计入装修总费用，相应款项在支付首期款时扣除。

六、保修及其他4

2.乙方承诺对整个工程进行\_\_\_\_\_\_\_\_年的保修和终身维护，时间从工程竣工验收日起计。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的2小时内做出响应，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如果由于乙方施工或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而导致报修，在甲方报修以后48小时内仍未能提出解决方案的，如甲方自行解决，则甲方支出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支付。4

3.工程完工后乙方必须交付甲方电气竣工简图和上下水管线简图，标明导线规格、暗管走向和上下水管线、阀门、接口走向和位置，甲方签收后方进行竣工结算。4

4.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相关部门仲裁解决。4

5.本补充协议由甲、乙双方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_\_\_\_签署。正本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_\_\_\_\_\_\_\_\_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应。双方共同签署起即日生效。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返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十九**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因工程的需要，将该工程委托给乙方负责施工。为确保施工进度和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内容：

1、本工程范围内所有的避雷工程和相应的接地装置、等电位安装，包括但不限于变配电所、电信机房、 空调机房等所有机房、广播室、消控室、泵房等地的避雷等电位装置的安装调试;

2、本工程范围内电气工程的布线系统的管线敷设，10kv变配电所低压柜至大楼各层、屋顶配电间的缆线敷设和调试，层配电间至各层动力、设备照明的管线电缆敷设和调试。

3、本工程范围内低压电柜、箱(套)的安装和调试，包括但不限于电信机房、广播室、消控室、空调机房、末端空调风机、防火卷帘门电源、各种电源、各种电梯、泵房及电气图纸上含有的其他设备的电气箱、柜的安装调试;

4、本工程范围内机电设备的电源接线及管线的敷设和接线，包括但不限于电信机房、广播室、消控室、空调机房、末端空调风机、防火卷帘门电源、各种电梯、泵房及电气图纸上含有的其他设备预埋管线和电线电缆的安装调试;

5、本工程范围内室内照明(含应急)线缆的电源箱柜、分配电箱等的安装及管线敷设，包括但不限于走道、共享空间、大厅、门厅、办公区域、卫生间及疏散楼梯内的各种设备房、弱电机房、屋顶电梯机房等照明线路的电源箱柜、分配电箱、用户末端表箱的安装及相应缆线的敷设和调试;

6、本工程范围内室内照明(含应急)灯具、插座和开关的安装和测试;

7、本工程范围内广场、室内灯箱电源(如广告灯箱、屋顶广告牌)、景观动力及景观照明的控制箱柜灯具的安装调试和管线敷设和广场背景音响广播管线敷设(工程中其他合同有规定由供货厂家安装的除外);

8、本工程范围内上述管线敷设(楼板内、墙洞内)的预埋和预留孔洞。所有穿越楼层和层防火分区的桥架、管线的孔洞均用防火包和防火堵泥封堵。预埋孔洞较大时，制作安装托架。封堵后美观大方，穿越防火分区的桥架内用防火堵泥封堵。

9、广场投光灯、屋顶、墙面广告牌投光灯、玻璃幕墙内投光灯管线敷设和灯具安装调试，树状内led灯，各种店招的供电电源管线敷设调试;

10、乙方负责将卷帘门控制箱电源线敷设，引入卷帘门控制箱(预留箱门长+宽长度的导线余量)。接线由卷帘门施工单位负责。

11、运输卸货：电缆、电柜、桥架、灯具等所有电气设备、材料的卸货由乙方负责，在项目部划定区域内堆放整齐。原则上项目部塔吊应配合乙方卸货。如场地实在无条件使用塔吊，电缆和电柜单体物件重量重的货物由项目部租用汽吊配合。

12、本工程范围内电气设备的调试和报验;

13、不含本工程所需的网络通讯、视频、监控设施的管道敷设和安装;

14、乙方负责该安装范围内所有已经安装好的成品保护工作，安装专人对安装的电气部分进行保管，直 至交付商场为止;

15、乙方提供全部成套交工验收资料和竣工图纸。

四、 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安装、包质量、包安全、包场内运输、包调试及施工(含室内运输)用工具由乙方自理。甲方除提供施工用水、电外不做任何补贴。

第二条 工程量、造价及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一、 工程量、造价：

1、工程量：

1) 公共走道共享空间(按实际施工区域面积结算)

2) 建筑主体预埋、管线电缆敷设、箱柜安装等(按工程主体建筑面积结算，但扣除孔洞面积)

3) 屋顶预埋施工(按照屋顶正投影面积计算)

4) 广场电气施工(旗杆灯、广场照明灯具、景观水池、广告灯箱等电缆敷设)(按广场实际面积结算)

注：工程量为设计图纸所示的工程量：建筑面积、广场面积、公共装修、屋顶面积的计算以甲方预决算、审计部门确认的面积为准进行结算。

2、本工程采取包干单价的形式，详细包干单价如下：

1)公共走道共享空间 16元/m2

2)建筑主体预埋(扣除孔洞面积) 7元/m2

3)屋顶预埋施工 5元/m2

4)广场电气施工 3元/m2

注：(1)按价格单所报“综合单价”，工程量以图纸按实结算，结算最终以甲方预决算、审计为准;

(2)上述单价所列作为结算的计算依据，但相关的单价已经涵盖本合同第一条第三“工程内容”所列的全部电气安装部分内容，无论该合同相应条款是否完全表述明晰。

(3)奖励：双方约定本项目验收时乙方施工质量达到优良、一次性验收合格并在日常管理中配合甲方项目部管理，施工完成后，甲方给予乙方20万元作为奖励。

二、合同总价：最终价格以甲方预决算、审计为准。本工程定价方式为单价包干形式，包干单价经确认后，不因任何价格变动、市场因素、政策原因做任何调整。

三、合同价款内容包括：范围内所有内容施工费、施工管理费、施工安全费、竣工前保护、间接费、保修费及税金。

四、桥架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安装，安装费强电桥架为桥架价款的15%，弱电桥架为桥架价款的20%。

五、工程款支付：本合同签订并在乙方进场后，工程中途按每月完成的工程量支付80%的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合格、并对所领材料(灯具等)进行核算后经甲方预决算、审计部门的审计计算后付至工程决算总价的95%，余5%质保金从最后一次付款开始开始贰年内无质量问题后付清。

六、工程总价中包括乙方下述人员的工资性收入：

项目负责人 6000元/月;13万平方以下配有5名能带领电工独立施工的高素质主管(建筑面积13万平方及以上配8名能带领电工独立施工的高素质主管)，工资4000元/月;电气预埋主管1名工资5000元/月;主管兼任安全员;资料员1名 3000元/月。

以上人员统一由甲方项目部管理，各单报项目部存档，如有缺岗按上述工资标准扣除。

第三条 执行标准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

一 本工程施工按国家标准gb50303-20\_\_《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执行;

二 布线系统和继电器保护系统的交接试验按gb50150《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规定;

三 直埋于地下或楼板内的刚性导管在穿出地面(楼面)部分应采取保护措施;

四、凡明设导管均须做防腐处理。

五、电缆导管的弯曲半径不应小于电缆最小允许弯曲半径。

六、对固定电气线路，设备和器具的支架、螺栓等部件不得采用熔焊连接。严禁热加工开口。

七、导管在变形缝处应设补偿装置。

八、明配导管应排列整齐，固定点间距均匀、安装牢固，按规范设置管。

九、室外埋地导管埋置深度≧0.7m，管口应设置在盒、箱内。

十、所有管口在传入电线电缆后应作密封处理。

十一、电缆按回路编号分段绑扎，绑扎点间距不应大于2m，回路标记应清晰、编号准确。

十二、同一回路的相线和零线敷设在同一线槽内。同一电源的不同回路有抗干扰要求的用隔板隔离，或采用屏蔽护套一端接地。

十三、三相或单相交流单芯电缆不得单独穿于钢导管内。

十四、支线间不允许串联连接，管内电线不得有接头。

十五、灯具固定牢固可靠、不得使用木楔，大型花灯的固定及悬吊装置必须超过灯具2倍的荷载;

十六、接地(pe)或接零(pen)支线必须单独与相同的干线连接，不得串联连接。

十七、接地模块顶面埋深不应小于0.6m，并应垂直或水平就位，不得倾斜设置，保持与原土层接触良好。

十八、接地模块应集中引线用干线把接地模块并联焊接成一个环路。

十九、所有避雷引下线、暗敷处用卡钉分别固定，明敷处应平直、无急弯、与支架焊接处油漆防腐。

二十、凡利用金属构件，管道做接地引线时，应与接地干线间焊接跨接线。

二十一、避雷针应位置准确、焊接固定、焊缝饱满、焊接处补刷油漆，建筑物顶部的避雷针、避雷带等必须与顶部外露的其他金属物体连成一个整体的电气通路，且与避雷引下线连接可靠。

第四条 工程期限

本合同总工期为天，从 年 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完工，乙方应按流水作业组织施工。其中如有紧急需要的紧急部位，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按甲方施工部门规定的期限内突击施工完成任务。

第五条 安全施工

一 乙方进场前必须在甲方的安全保卫部门缴纳拾万元的安全保证金(在第一次支付工程款时扣除)，乙方在施工全过程中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时甲方将全额无息退还。

二、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应对其派驻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四、在乙方进场施工至交付工程的整个期间，必须自行负责保管和保护电气设备、管线、灯具等的完整和完好性。甲方人员除工程师和其他指定的工作人员外，未经乙方现场管理人员许可，不得擅自进入施工现场，乙方应加强安全保卫工作。

五、乙方应在其认为必要的处所与甲方施工安全管理部门协商并经同意后设立安全警告牌或安全公告栏。

六、乙方在进场施工前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和教育。未经教育培训，不得上岗作业。

七、本工程单价已包含加工和施工安全费，发生质量或乙方施工人员安全伤害事故时由乙方负责处理，造成工程师或第三者损失(伤害)时由乙方按照国家规定负责处理及赔偿。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报告有关部门并通知工程师。同时按有关部门要求进行处理，费用由事故责任方承担。

第六条 甲、乙双方职责

一、 甲方责任：

1、 审核乙方开工前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场地、仓库堆放设备材料及施工用电、水，提供必要的脚手架搭设材料和提供适当的住所场所。

2、 按工程进度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3、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处理并协调甲乙双方在施工中发生的有关事宜。

4、 对甲供材料尽快组织人员对器材进行验收。

5、 组织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和办理竣工结算。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对施工安装质量和其所提供的材料、制作质量负责。

2、凡安装电工、焊工、调试人员必须持证上岗。进场前将上岗证复印件交项目部安全科登记存档，无证人员一律不准上岗。

3、按甲方提供的电气工程施工图提交施工方案。

4、负责收好各类隐蔽工程，接地电阻、绝缘电阻和空载、负荷等试运行记录。

5、负责各(牵涉到电气)工程、设备交接资料收集保护、无遗漏缺项、符合工序要求，并具可追溯性。

6、参与甲方对进场电气材料的验收，进场的材料必须符合质量要求，并收集出厂合格证、质保书、检测报告及产品生产许可证副本等有关施工质量报检资料(如有困难，甲方项目部电气施工员负责协调解决)。

7、乙方进场后，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施工，确保施工质量;必须文明施工、安全施工消除一切安全隐患，并负责将操作区域清理干净，如因操作人员违章发生安全事故，其责任由乙方自负。

8、乙方在施工中应自觉接受工程师、甲方或监理工程师的质量监督，随时接受工程师、监理方的检查。发现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标准的应及时整改，包括修理或返工，直至达到约定标准。

9、如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书面报告工程师。

10、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凡施工期间发生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报告甲方及有关部门。

11、施工中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设备和器材在整个工程期间均由乙方妥善保管和监管，如有损坏和遗失均由乙方负责。

12、对竣工验收后保修期内发现的施工质量问题负责免费返修。

13、对现场所有已完工的建筑及建筑装修、设备、器具有保护的责任，施工时如有损坏甲方或商户的财产，由乙方负责赔偿。

14、如甲方在核查中发现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未按需方要求施工，并有重大浪费、故意抛弃现象，甲方有权提出追偿损失要求

15、遵守甲方现场施工管理部门制定的所有关于管理的规章制度并服从甲方施工管理部门的现场调度。

三、乙方保管及与项目配合责任

1、配电柜(连接铜牌、器件的保管)：

乙方须提前两个月向甲方施工管理部门提交配电柜间安装门、窗、锁计划，待施工管理部门审批后甲方须于2~3个月内安排装潢工程队做好门、窗、锁安装工作;门、窗、锁齐备后，乙方进行配电柜安装，完毕并经检验合格后交予乙方，乙方在商场整个电气工程完毕移交甲方商场物业这一时限内，乙方对配电柜负全权看管责任，期间若发生偷盗及毁损，乙方应全额赔偿，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应费用。

2、灯具：乙方一旦领用即承担看管责任，直至交付商场物业前乙方自行保管，期间若发生偷盗及毁损，乙方应全额赔偿，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应费用。

3、 电缆：甲方仓储部门办理电缆入库手续，并做好电缆台账。乙方领用过程中，办理好相关领用手续。乙方一旦领用即承担看管责任。如有偷盗及毁损乙方应全额赔偿。

4、 电气辅材(电线管、金属暖管、铜鼻子、包布等)：

乙方在领用后应及时核对数量，保证甲方仓储部门电器辅材的零库存。施工完毕后，乙方应做到工完场清，如在施工现场发现辅材，甲方按相应辅材原值对乙方进行罚款。乙方在施工期间对电器辅材负有保管责任，期间若发生偷盗及毁损，乙方应全额赔偿，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应费用。

5、 乙方对本工程所有安装的电气设备、灯具等，均负有看管责任，直至交付商场物业为止。乙方看管人员在安装及装修期间，应与项目部的安保互为配合、联动;甲乙双方均对遗失部分负责，如在看管期间有损坏、偷盗，乙方负责对被盗部分损失赔偿。

第七条 奖励与违约责任

一、消除以下电气施工常见通病及应达到的质量要求

1、 电缆桥架、线槽、电管必须可靠跨接与接地，确保安全。穿墙穿楼板穿越防火分区孔洞和桥架内应用防火包、防火堵泥封堵，确保消防安全。

2、 jdg紧定管连接坚固螺丝应拧紧(断头)，保证接地保护连接有效，电管端口包括进入配电箱柜应装有橡胶护套，确保电线免遭绝缘破损。

3、 吊顶内电管敷设，原则上管径φ32(含)以上的电管不得与装饰吊杆共用吊杆，需打独立吊杆。φ32以下出线应加套金属软管，固定安装，不能随意接线。管路敷设遇有转弯或其他缺失吊杆处应补打吊杆，保证管路平整美观。

4、 桥架内电缆布置应横平竖直，绑扎固定，组号标识标牌，线缆放毕，全部盖上桥架盖板。

1) 线槽内电线电缆总截面(包括外护层)不应超过线槽内截面的20%，载流导体不应超过30根，不同回路电缆应分别敷设。

2) 桥架内电缆总截面(包括外护层)不应超过桥架内截面的40%，控制电缆不超过50%，不同回路电缆应分别敷设。

5、 配电箱内开关、电缆、电线须做出标识、标牌，以利于检修维护。

6、 立式配电柜安装前，查清柜安装区域的标高，柜底槽钢的底座高于所在区域地坪50~100mm。

7、 必须消除上述常见通病，如达不到质量要求，甲方提出整改(包括其他整改事项)，乙方必须在限定的时间内整改完毕并通过监理公司的验收，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其他施工单位整改，费用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二、有效控制电缆损耗

1、根据20\_\_江苏安装定额，第二册，第497页，电线电缆损耗为下表：

序号材料名称损耗率表(%)

1绝缘导线1.8

2电力电缆1.0

3控制电缆1.5

注：绝缘导线、电缆，其损耗率中不包括为连接电气设备、器具而预留的长度，也不包括因各种弯曲(包括弧度)而增加的长度。这些长度均应计算在工程量的基本长度中。

2、 工程竣工后甲方决算部门根据甲方技术部签字确认的竣工图对乙方施工用

电线电缆损耗进行核算，如超过上述规定的损耗率，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负责提前开出电缆采购清单，经项目部电气施工员审核确认后采购。机房仓储部门办理电缆入库手续，并做好电缆台账。乙方放电缆前首先明确工程负责人，用皮卷尺测量每根电缆实际铺设长度并填写电缆线发放使用明细表(见附件)。填写电缆的起始点柜(箱)回路编号和终点柜(箱)回路编号，以及图示长度和实测长度。乙方工程负责人签字后，甲方仓储部门凭单据发货并做好台账。乙方一旦领用即承担看管责任。如有偷盗及毁损乙方应全额赔偿。

3、 甲方对乙方负责放缆工程负责人作出评价，根据情况可劝退离岗。

三、工程竣工后以甲方技术部签字确认的竣工图为准，如有变更，办理摆弄更手续。甲方决算部清点灯具数量，并与乙方领用数量核对。领用数超出决算部清点出的灯具数量的2%以上，灯具数量由乙方全额支付，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应费用。大批量的灯具中灯具和灯管等易耗品，甲方给予乙方总额0.01和0.03的损耗。共享大厅的灯具、花式灯具不存在损耗。

四、由于乙方原因不能按工期竣工的，每逾期一日，按工程总造价的1%向甲方计付违约金。逾期超过20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就不足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五、乙方在安装后如不能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除必须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外，还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整改部分的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甲方不做任何形式的补贴。

六、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安全、质量事故均有乙方自行负责，如因乙方原因工程中出现安全问题，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乙方施工期间，施工进度及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条款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撤离施工现场;甲方另行委派其他单位继续供货和施工，乙方应予积极配合，承担相应经济损失，并放弃任何权利主张。

第八条 附则

一、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双方发生争议，可以通过协商或申请仲裁调解直至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在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合同壹式肆份，双方代表在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合同文本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合同附件一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及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及委托代理人：

日期： 日期：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二十**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外墙保温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合同内每栋单体楼外墙胶粘50厚\_\_\_\_板保温层;外表面胶粘标准网格布;安装高强塑料铆钉。

合同工期：

工期：按项目总进度及甲方要求为准

如果因发包方原因或建筑物主体不能进入外墙保温施工工序，工期应顺延。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施工过程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外墙保温应用技术规程(64/048—20\_\_)》执行。

引用标准：

《绝缘用挤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_\_\_\_)》/10801.2-20\_\_

《玻璃纤维制品实验方法》(176—1996)

《康克外墙隔热保温系统施工规程》

质量标准及验收办法：

1、工程施工及验评办法严格执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外墙保温应用技术规程(64/048—20\_\_)》。

2、质量等级：合格

3、质量等级经质检部门，监理单位，建设单位验评后达不到合同规定标准，由承包方无偿返修，达到合同规定质量等级后方可交工。

技术资料、图纸及其它材料的提供办法：

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相关技术资料，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变更应出具变更通知单。

2、承包人在施工前向发包人提供产品近期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施工工艺及施工技术规程等。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外墙外保温每平方米造价为：68元(外墙挂板);70元(外墙挂石材)，工程量以实际结算为准。

2、付款方式：

1)、合同签定后，发包人应按承包人施工进度进行付款，待外墙外保温工程竣工后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本合同暂定价款的85%。

2)、工程整体竣工且验收合格后，发包人须向承包人支付完实际结算后工程总价款的90%，剩余的10%作为保修款保修期结束后付清。本工程保修期为一年。

3)、在发包人确认承包人施工工程量且签字认可后，30天内付清工程款。

违约责任：

1、承包方违约责任：

1)、承包人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完成施工(不可抗力或发包人责任除外)。

2)、如因承包人原因影响工程进度并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承担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3)、如在保值期内发生质量问题，承包人负责赔偿因质量问题而产生的损失。

4)、如保温效果达不到有关规定的要求，承包人负责赔偿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2、发包人违约责任：

1)、发包人需按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按期支付工程款。因工程款不到位而产生的延误工期责任由发包人承担。

2)、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提供必须的施工条件，如施工条件达不到而产生的延误工期责任由发包人承担。

合同的有效性：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视为有效且具有法律效力。有效期自双方签订本合同之日起至工程款全部付完时止。

十、合同履行中，如一方需要修改或终止，须在7日前提出，要有书面文件为据，如发生纠纷，双方先行协商，协商不成则按《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解决。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本合同共四页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

发包人(盖章)：承包人(盖章)：

经办人(签字)：经办人(签字)：

签约日期：年月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二十一**

甲方(全称)： \_\_\_\_\_\_\_\_\_

乙方(全称)：\_\_\_\_\_\_\_\_\_

本履约保证金协议由双方于 年 月 日在订立。

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保证金

鉴于甲方与乙方签署了 \_\_\_\_\_\_\_\_\_ 施工合同，乙方在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条款已做明确了解的情况下，为保证其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承诺的履约义务得到切实履行，愿意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

第二条 保证金缴纳时间

乙方应当在施工合同签订后7日内(日历天)向甲方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未能按期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

第三条 保证金额

乙方应当向甲方账户交纳现金，金额：大写人民币 \_\_\_\_\_\_\_\_\_ 元(￥ \_\_\_\_\_\_\_\_\_元 )作为履约保证金交付给甲方。

第四条 保证期间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完成隧洞混凝土衬砌 7日内。

保证期内乙方如约履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甲方分三次将履约保证金(无息)划回乙方账户：第一次为隧洞主体工程开工(洞脸形

成)，返还履约保证金的30%，及人民币陆拾万元;第二次为隧洞掘进贯通，返还履约保证金的40%，及人民币捌拾万元;第三次为隧洞混凝土衬砌完成，返还履约保证金的.30%，及人民币陆拾万元。

第五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并乙方交付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

第六条 其他

本协议一式陆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二十二**

甲方：青铜峡市\_\_\_\_\_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强化安全施工，杜绝安全隐患，防微杜渐，以信守合同，嬴得信誉为主，经甲方双方充分协议，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原则同意乙方以公司名义，承揽和建筑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建筑安装和装饰、装修等施工活动。

二、甲方及时做好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和竣工的工程结算手续，按规定代征工程结算款的税费、管理费后及时拨付乙方。

三、乙方在承揽和建筑工程项目施工时，要强化安全管理，若出现的施工人员伤亡和施工机械损坏等安全事故，责任自负，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四、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和工程竣工后，要及时足额发放民工工资，支付建筑材料款及材料运输费。不得以甲方名义拖欠民工工资和建筑材料款及材料运输费。

五、乙方要保证甲方在工程竣工后结算工程款及时拨到甲方账户，便于甲方代征税费、管理费。不得转移税和少报工程结算资金，违者中止协议执行。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签字后生效，建设方、甲方、乙方各持一份。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乙方：(签字)

年月日

**工程施工协议简单 工程施工协议评审意见篇二十三**

绿化园林工程施工协议书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内容：园路、廊架、六角亭、花坛、小品、苗木栽植、草坪铺植等。

二、合同工期

开竣工日期：工期日历天数\_\_\_\_\_\_\_\_\_天，开工日由甲方签署工程开工报告之日为准。

三、质量标准

达到《城市绿化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工程施工图标准。

四、合同价款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整(\_\_\_\_\_\_\_\_\_元)

五、双方责任

1、甲方驻现场全权代表人姓名：\_\_\_\_\_\_\_\_\_

如代表易人，甲方应提前七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和承诺。

2、甲方工作

甲方应完成以下工作，如造成延误，承担所发生的经济支出，赔偿乙方有关损失。工期相应顺延。

(1)提供现场施工用水接口、电源接头。

(2)向乙方提供或指明施工现场的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保证数据真实准确。

(3)在开工前三天之内，向乙方提供经核准的场地内管线资料及相关图纸两套。

(4)组织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提出技术要求和验收效果。

(5)协调施工现场周边关系。

3、乙方驻现场全权代表人姓名：\_\_\_\_\_\_\_\_\_

如代表易人，乙方应提前七天通知甲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和承诺。

4、乙方工作

乙方应履行以下责任，如造成工期延误和工程损失，应对甲方的损失给予赔偿。

(1)施工期间，乙方负责内接挂表，并承担全部施工水、电费用。

(2)乙方负责配合甲方、土建施工单位消除地面架空和地下障碍物、地下障碍物、地下管线、邻里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

(3)应向甲方提供工程进度及施工计划报表，在工程质量合格前提下，甲方监理核定形象进度，进度款方可支付。

(4)保护施工现场整洁、符合文明施工等有关规定。

六、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延误

1、施工组织设计

乙方应在工程开工前3天，向甲方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甲方收到后\_\_\_\_\_\_\_天内予以批准，乙方必须按已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和监理的检查监督。

2、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应顺延工期。

(1)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

(2)设计变更和工程量调整;

(3)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_\_\_\_\_\_\_小时;

(4)经甲、乙方同意的其它情况。

七、质量与验收

1、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要求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监理的检查检验。

2、凡隐蔽工程部位，乙方预检后，提前通知甲方，甲方按时组织验收，合格后，乙方才能继续施工。

3、中期验收：

(1)\_\_\_\_\_\_\_年\_\_\_\_\_\_\_月组织中期验收，验收前\_\_\_\_\_\_\_天，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交中期验收报告和中期验收资料(包括工程结算资料)两套。

(2)甲方在收到乙方中期验收报告后\_\_\_\_\_\_\_天内，组织验收。甲方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和验收后\_\_\_\_\_\_\_天内不予批准验收报告，且又提不出修改意见，可视为中期验收报告已被批准。

(3)中期验收报告批准后，进入结算审计阶段。

4、竣工验收：

(1)\_\_\_\_\_\_\_年\_\_\_\_\_\_\_月组织竣工验收，验收前\_\_\_\_\_\_\_天，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交竣工验收报告和竣工资料两套。

(2)甲方在收到乙方竣工验收报告后\_\_\_\_\_\_\_天内，组织验收。甲方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和验收后\_\_\_\_\_\_\_天内不予批准验收报告，且又提不出修改意见，可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批准。

(3)竣工验收报告批准后\_\_\_\_\_\_\_天内，甲方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5、乙方施工工程质量，应达到《\_\_\_\_\_\_\_绿化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经验收不合格，乙方进行返工、修改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八、支付方式

1、本工程结算方式为审计结算，结算依据为《\_\_\_\_\_\_\_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_\_\_\_\_\_\_版)》，不足子目部分参照《\_\_\_\_\_\_\_省园林绿化工程定额(\_\_\_\_\_\_\_版)》。

2、工程款支付

(1)乙方进场开工前，甲方按合同价向乙方预付工程款\_\_\_\_\_\_\_%。

(2)\_\_\_\_\_\_\_年\_\_\_\_\_\_\_月份中期验收合格后，结算审计完毕后\_\_\_\_\_\_\_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价的\_\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竣工验收合格后，\_\_\_\_\_\_\_天内付清全部余款。

九、安全文明施工

乙方按有关规定安全文明施工，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有关费用。

十、养护和保修

绿化工程养护期、园林建筑和水电安装工程保修期均为一年，截止\_\_\_\_\_\_\_年\_\_\_\_\_\_\_月。

养护保修期内，因乙方栽植和养护不当致使苗木死亡，乙方须补种补栽相同品种和规格的苗木，园林建筑水电安装工程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在\_\_\_\_\_\_\_天内派人修理。

养护保修期内，乙方不负责治安管理，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苗木毁损、被盗、死亡和园林建筑水电设施毁损，乙方不负责任，但甲方要求乙方补种补栽和修复，乙方应按原样补种补栽和修复，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十一、违约、索赔和争议

违约：

1、甲方代表不能及时给出必要指令、确认、批准，不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可向甲方索赔。

2、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或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

3、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通过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_\_\_\_\_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份。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十三、其他条款：乙方负责协调场区周边关系，如与周边其他人发生矛盾纠纷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